广东省政府采购

公开招标文件

采购计划编号：**440001-2026-45279**

采购项目编号：**0877-26GZTP4ZC0845**

项目名称：华南师范大学**DGM-T-18-**心理学实验设计及技能实训智能教学平台采购项目

采购人：华南师范大学

采购代理机构：广东广招国际招标有限公司

第一章投标邀请

广东广招国际招标有限公司受华南师范大学的委托，采用公开招标方式组织采购华南师范大学DGM-T-18-心理学实验设计及技能实训智能教学平台采购项目。欢迎符合资格条件的国内供应商参加投标。

一.项目概述

1.名称与编号

项目名称：华南师范大学DGM-T-18-心理学实验设计及技能实训智能教学平台采购项目

采购计划编号：440001-2026-45279

采购项目编号：0877-26GZTP4ZC0845

采购方式：公开招标

预算金额：2,000,000.00元

2.项目内容及需求情况（采购项目技术规格、参数及要求）

采购包1(华南师范大学DGM-T-18-心理学实验设计及技能实训智能教学平台采购项目):

采购包预算金额：2,000,000.00元

品目号	品目名称	采购标的	数量（单位）	技术规格、参数及要求	是否允许进口产品
1-1	教学仪器	AI+心理实验设计管理平台	1.00(套)	详见第二章	否
1-2	教学仪器	AI+虚拟仿真心理实验系统	1.00(套)	详见第二章	否
1-3	教学仪器	AI+心理咨询技能实训与督导平台	1.00(套)	详见第二章	否
1-4	教学仪器	脑电反馈训练系统	1.00(套)	详见第二章	否

本采购包涉及本国产品清单

序号	品目名称	采购标的	产品名称
1	教学仪器	AI+心理实验设计管理平台	AI+心理实验设计管理平台
2	教学仪器	AI+虚拟仿真心理实验系统	AI+虚拟仿真心理实验系统
3	教学仪器	AI+心理咨询技能实训与督导平台	AI+心理咨询技能实训与督导平台
4	教学仪器	脑电反馈训练系统	脑电反馈训练系统

本采购包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合同分包：不允许合同分包

合同履行期限：合同签订后1个月内完成全部标的的供货、安装、调试，并交付使用。

二.投标人的资格要求

1.投标人应具备《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提供下列材料：

1）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的法人或其他组织或自然人， 投标（响应）时提交有效的营业执照（或事业法人登记证或身份证等相关证明） 副本复印件。分支机构投标的，须提供总公司和分公司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总公司出具给分支机构的授权书。

2）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提供投标截止日前6个月内任意1个月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关材料。 如依法免税或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 提供相应证明材料。

3）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提供2025年度财务状况报告或基本开户行出具的资信证明。

4）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按投标（响应）文件格式填报设备及专业技术能力情况。

5）参加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参照投标函相关承诺格式内容。 重大违法记录，是指供应商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根据财库〔2022〕3号文，“较大数额罚款”认定为200万元以上的罚款，法律、行政法规以及国务院有关部门明确规定相关领域“较大数额罚款”标准高于200万元的，从其规定）

2.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采购包1（华南师范大学DGM-T-18-心理学实验设计及技能实训智能教学平台采购项目）： 本项目属于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项目。投标人应为符合《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规定的中型企业、小型企业或微型企业（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并按第六章格式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

3.本项目特定的资格要求：

采购包1（华南师范大学DGM-T-18-心理学实验设计及技能实训智能教学平台采购项目）：

1)供应商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记录失信被执行人或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或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不处于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信息记录”中的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期间。（以资格审查人员于投标（响应）截止时间当天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及中国政府采购网（http://www.ccgp.gov.cn/）查询结果为准，如相关失信记录已失效，供应商需提供相关证明资料）。

2)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 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同时参加本采购项目（或采购包） 投标（响应）。 为本项目提供整体设计、 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 监理、 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 不得再参与本项目投标（响应）。 投标函相关承诺要求内容。

三.获取招标文件

时间：详见招标公告及其变更公告（如有）

地点：详见招标公告及其变更公告（如有）

获取方式：在线获取。供应商应从广东省政府采购网（https://gdgpo.czt.gd.gov.cn/）上广东政府采购智慧云平台（以下简称“云平台”）的政府采购供应商入口进行免费注册后，登录进入项目采购系统完成项目投标登记并在线获取招标文件（未按上述方式获取招标文件的供应商，其投标资格将被视为无效）。

售价：免费

四.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和地点：

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和开标时间：详见招标公告及其变更公告（如有）

（自招标文件开始发出之日起至投标人提交投标文件截止之日止，不得少于20日）

地点：详见招标公告及其变更公告（如有）

五.公告期限、发布公告的媒介：

1、公告期限：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不得少于5个工作日。

2、发布公告的媒介：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广东省政府采购网(https://gdgpo.czt.gd.gov.cn/)；

六.本项目联系方式：

1.采购人信息

名称：华南师范大学

地址： 广州市天河区中山大道西55号

联系方式： 020-85210903

2.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称：广东广招国际招标有限公司

地址： 广州市越秀区东风东路745号东山紫园商务大厦2003单元

联系方式： 020-38931902-856/860（邮箱：gztpc02@163.com）

3.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 丘工、周工

电话： 020-38931902-856/860（邮箱：gztpc02@163.com）

4.技术支持联系方式

云平台联系方式：020-88696588

开标评标服务专线：020-88696599

采购代理机构：广东广招国际招标有限公司

第二章 采购需求

一、项目概况：

1.项目名称：华南师范大学DGM-T-18-心理学实验设计及技能实训智能教学平台采购

2.采购预算：人民币2,000,000.00元

3.采购内容：投标人必须对所投包组所有内容进行投标，不允许只对其中部分内容进行投标，任何只对采购内容其中一部分内容进行的投标都被视为无效投标。

4.本项目技术参数要求中如有出现工艺、材料、设备或参照的品牌仅为方便描述采购人所需要的产品性能而没有限制性，投标人可以在其提供的文件资料中选用替代标准，但这些替代标准必须优于或相当于本采购需求书的标准。所有选型设备须具有较强的可靠性、安全性和可扩展性，提供技术先进、安全稳定高质量的同时，应能充分反映出新的技术或工艺、性能、价格带来的优势。整个系统的各种软硬件均应符合国际或国内的相关标准。

5.本项目类别属性为货物类，采购标的对应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行业为：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6.需要落实的政府采购政策：《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关于进一步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的通知》（财库〔2022〕19号）、《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等。

7.本需求书中打“★”号条款（包括商务要求和技术要求）为实质性条款，若有任何一条负偏离或不满足则导致投标（响应）无效。打“▲”号条款为重要技术参数（如有），若有部分“▲”条款未响应或不满足，将根据评审要求影响其得分，但不作为无效投标（响应）条款。

★8.本项目严禁采购《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对有关美国企业采取相关措施的通知》（财库〔2026〕10 号） 通知附件所列 46 家美国企业（不包括在华美资企业）生产的产品。供应商须提供加盖公章的书面承诺函，承诺所投全部产品、后期扩容配套设备（如有）、运维替换备件（如有）均不包含上述受限产品。

采购包1（华南师范大学DGM-T-18-心理学实验设计及技能实训智能教学平台采购项目）

1.主要商务要求

标的提供的时间	合同签订后1个月内完成全部标的的供货、安装、调试，并交付使用。
标的提供的地点	华南师范大学指定交付地点。
付款方式	1期：支付比例50%,合同签订后5个工作日内，支付合同总价的50%。（中标人须提供等额增值税专用发票）。 2期：支付比例50%,待所有货物到达交货地点，采购人组织验收。验收合格且采购人收到中标供应商开具的等额增值税专用发票后10个工作日内即支付设备总货款的50%，付清货款。（说明：采购人向中标人指定账户汇出款项后，即视为已履行付款义务。在汇款过程中，因中标人账户的原因（包括但不限于账号被注销、被冻结等）导致其无法收取款项的，由中标人承担相应后果。 本项目如执行国库支付的，采购人在验收合格后10个工作日内办理财政集中支付申请手续，付款按照财政部门国库集中支付的有关规定办理。付款时间为采购人向政府财政支付部门提出支付申请的时间（不含政府财政支付部门审查的时间）。 如项目履行过程中，采购人采取融资支付或其他支付方式，中标人应配合采购人签订补充协议。 如项目发生合同融资，采购人需将合同款项支付到合同约定收款账户

验收要求	1期：1.货物安装调试完毕且正常运行不少于【3】个月后，中标人应备齐采购人要求提供的验收文件，并提出书面验收申请。采购人在收到中标人书面验收申请7天内按流程进行验收，并出具采购物资验收报告给中标人。货物验收合格之日为采购人签署采购物资验收报告的日期。 2.货物验收标准：以招投标文件和合同项下约定的货物及价格、详细配置清单及技术指标、符合招标文件和投标承诺中采购人认可的合理最佳配置、参数及各项要求、国家相关标准和行业规范进行验收（该等标准不一致的，以较高为准）。 3.经采购人对中标人提供的货物进行验收，若发现中标人提供的货物不符合招投标文件及合同规定的质量要求，采购人有权拒收该货物，中标人应无条件更换被拒绝的货物，或者进行必要的修改以满足规定的要求；采购人也有权选择解除合同并要求中标人承担违约责任。 4.履约验收内容：（1）是否符合合同约定的货物及价格、详细配置清单及技术指标等；是否符合采购文件和响应承诺中的各项要求。（2）设备的全部有关产品说明书、原厂家安装手册、技术文件、资料及安装、验收报告等文档须汇集成册交付设备使用单位。 5.履约验收标准：货物的验收按合同规定的技术要求和国家有关的规定、规范进行，质量需符合国家对相关产品的质量标准。（说明：验收标准要包括所有客观、量化指标。不能明确客观标准、涉及主观判断的，可以通过在采购人、使用人中开展问卷调查等方式，转化为客观、量化的验收标准。）

履约保证金	交纳比例：5% 缴费渠道：电子保函（保险）、支票（本票、汇票）、其他 账号：3602008109000386071 户名：华南师范大学 开户行：工商银行广州市高新区支行 支票提交方式：中标人应以银行支票（或现金支票）形式提交应以银行支票（或现金支票）形式提交，且需为不可撤销、见票即付的即期支票，收款人注明为华南师范大学。 汇票、本票提交方式：汇票、本票提交方式：中标人应以银行承兑汇票或商业承兑汇票形式提交，且需为不可撤销、无条件付款的即期票据，收款人注明为华南师范大学。 说明：中标供应商在收到中标通知书后、合同签订前以支票、汇票、本票、保函或转账方式向采购人提交合同总额的 5%作为履约保证金。项目验收合格 1 个月内，合同标的无质量问题，中标人即可凭收据向采购人申请退还，采购人在收到中标人申请单据之日起 15 个工作日内无息退还给中标人。履约保证金不予退还的情形：（1）未经采购人同意，中标人将本项目进行分包或转包给他人；（2）在履行合同期间，中标人未经采购人同意提前终止本项目合同；（3）在履行合同期间，中标人因在经营活动中存在违法被吊销营业执照或相关许可，导致本项目合同无法继续履行的。 履约保证金可以以履约保函（保险）形式提供，目前"广东政府采购智慧云平台金融服务中心(https://gdgpo.czt.gd.gov.cn/zcdservice/zcd/guangdong/)已实现电子履约保函（保险）在线办理功能，有意愿供应商可自行办理提供。
	（一）包装和运输，中标人提供的货物必须是制造厂商全新的原厂原装产品（含零部件、配件、随机工具、技术文件等），包装外观完好、表面无划损、破损，无任何缺陷及隐患，每台设备上均应钉有铭牌（内容包括：制造商、设备名称、型号规格、序列号等）并附有产品质量检验合格标志，且进货渠道合法，在中国境内可依常规安全合法使用。并应使用产品标准出厂包装，适合于空运、海运、陆运等长途运输方式及气候变化，防潮、防震、防雨、防锈、防冻等。如因包装造成的一切损失（包括但不限于商品损坏、损失、锈蚀、费用增长等），一概由中标人负责赔偿。包装材料具有一定的缓冲性能，能够吸收外部冲击力，避免设备受损。包装以纸箱为主，内有泡沫或气泡膜填充进行隔振缓冲。运输过程，选择优质服务的物流公司；运输过程需要对货物进行适当的固定，避免运输过程中发生碰撞。中标人承担货物运抵指定交货地点的运输费、保险费、包装费等，上述费用包含在货物的最终成交总额中。设备的包装均应有良好的防湿、防锈、防潮、防雨、防腐及防碰撞等措施，符合《商品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及《快递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的要求。 （二）安装调试服务，1.中标人应在签订合同后5天内向采购人提出产品安装、调试应准备的条件。中标人须在货物测试与验收前，向采购人提供按本合同的技术规格、技术规范的要求进行的测试与验收方案。 2.货物交付采购人后

其他	，双方商定日期，双方一起开箱验货，不得单方面开箱。采购人对货物的外观品质、数量、规格、型号、备件、随机资料等进行初步验收，中标人负责安装调试。 3.采购人在开箱验货中如发现货物不符合合同的约定，有权拒绝接受货物，经各方确认后，中标人应于5天内重新提供符合合同约定的货物，否则，视为中标人逾期交货。 4.中标人应于货到采购人指定交货地点之日起5天内完成安装调试。 5.采购人在货物到达交货地点后对货物进行检验、测试及必要时拒绝接受货物的权利将不会因为货物在中标人的驻地已通过了采购人或其代表的检验、测试和认可而受到限制或放弃。 （三）质保期保障服务，1.质保期：中标人对本合同标的提供3年免费质保期，软件提供终身免费升级，质保期自货物验收合格之日起计算。质保期内，中标人为采购人提供现场保修、包换或包退服务，由此产生的一切费用均由中标人承担。中标人不能修复、调换或不能退货的，应退回相应货款，并承担相应违约责任。 2.质保期内，在接到系统故障或问题告知后，中标人响应时间（7天×24小时热线电话）不得超过2小时，到达现场时间不得超过8小时，并应在48小时（前述响应及到达现场时间已包含计算在内）内排除故障。如果故障在前述时间内仍无法排除，中标人应无条件在72小时内提供不低于故障设备规格型号档次的备用设备供采购人使用，直至故障设备修复。 3.质保期内，同一硬件一个月内连续2次出现同一故障，中标人应无条件更换性能指标不低于原规格型号的新部件。严重影响教学工作的，中标人无条件提供不低于该档次的设备给采购人使用。 4.免费质保期届满后，若有零部件出现故障，经权威部门鉴定属于寿命异常问题（明显短于该零部件正常寿命）时，则由中标人负责免费更换及维修。 5.中标人须承诺，质保期结束后，零配件维修价格按维修当日市场价的80%收取，不再额外收取上门费与维修费，供采购人后续购买维保服务参考。 （四）人员培训服务，中标人负责提供合同标的现场操作、运行、维护、修理的培训方案及必需的培训资料，并对采购人受训人员进行现场培训直至能熟练操作为止，培训次数不少于2次，每次培训应配置不少于1个工程师，培训天数应不少于2天，培训期间工程师的食宿由中标人承担。培训内容应至少包括：设备的操作使用和保养；设备安全注意事项；设备简易故障排除等。在后期使用过程中，如需增加培训环节，中标人负责根据采购人需要提供培训服务。以上相关费用已包含在投标报价中。 （五）保险，由中标人投保，应包含货物（包括备品备件）运至最终目的地的相关保险费用，费用已包含在投标报价中。

2.技术标准与要求

序号	核心产品要求（“△”）	品目名称	标的名称	单位	数量	分项预算单价（元）	分项预算总价（元）	所属行业	技术要求
1	△	教学仪器	AI+心理实验设计管理平台	套	1.00	570,000.00	570,000.00	工业	详见附表一
2		教学仪器	AI+虚拟仿真心理实验系统	套	1.00	480,000.00	480,000.00	工业	详见附表二
3		教学仪器	AI+心理咨询技能实训与督导平台	套	1.00	650,000.00	650,000.00	工业	详见附表三
4		教学仪器	脑电反馈训练系统	套	1.00	300,000.00	300,000.00	工业	详见附表四

附表一：AI+心理实验设计管理平台

参数性质	序号	具体技术(参数)要求
	1	2.1.1 AI+心理实验设计管理平台终端 CPU：≥2颗，单颗≥24核48线程、主频≥2.1GHz；内存：≥512GB DDR4；系统盘：≥2块960GB SSD；数据盘：≥2块3.84TB SSD；GPU：≥2块，单卡显存≥48GB、FP16算力≥119TFLOPS；网卡：≥2个25GbE SFP28端口；电源：1+1冗余，单电源额定功率≥2000W；机箱：机架式，含配套导轨
	2	2.1.2 AI结构化实验方案推荐系统 系统能够自动分析输入参数并生成高度结构化的实验方案建议。该系统应完全在用户本地环境中部署，所有数据处理、模型训练和结果生成均在内网进行，严格确保任何数据都不会传输或上传至外部互联网，以满足数据安全和隐私保护的严格要求。
★	3	（1）系统需内置经过学科标定的实验范式库，至少涵盖认知心理学、社会心理学、发展与教育心理学、临床与咨询心理学等主要分支的经典与前沿实验范式（如Stroop、Flanker、Go/No-Go、ERP经典实验流程、常用心理量表工具等）。范式数量≥ 470 个，其中演示实验≥ 50 个，移动端实验和教学实验≥ 150 个，专业实验程序数量≥ 150 个，AI眼动追踪实验≥20个，常用量表≥100个。要求范式库为同一平台，单点登录，除演示实验和量表外的范式覆盖知识介绍、实验操作、数据分析的完整流程。提供完整实验范式清单、公网环境下可测试网址及测试账号，并加盖投标人公章。
▲	4	（2）专业实验要求兼容采购人现有E-Prime实验系统（含E-Prime2.0和3.0），支持导入/导出通用实验脚本格式（如.es2/.es3），或提供等效的格式转换与迁移方案，要求可导出E-Prime3.0脚本并用E-Prime实验系统打开并编辑。要求可在线运行E-Prime实验并自动分析E-Prime结果文件，生成实验报告，要求平台可导入并运行现有实验，以及分析实验数据。AI眼动追踪实验支持普通摄像头，无需特定设备可实现眼动追踪和眼控交互。（提供软件截屏佐证技术参数，截屏内容至少应包括E-Prime 2.0/E-Prime3.0实验脚本的导入和摄像头眼动校标功能，本项视为响应）。

	5	（3）系统应支持根据师生输入的研究主题、关键变量、假设类型，结合实验范式库、实验室当前可用设备清单及性能指标，智能推荐1个或多个最匹配、可实施的实验范式，并提供范式的简要说明、经典文献与所需设备清单。个性化过滤与排序：推荐算法需优先推荐与实验室现有设备兼容、且符合用户（师生）历史使用偏好或研究领域的高匹配度范式。
	6	（4）系统需支持自然语言交互接口，允许师生以对话形式描述研究设想（如：“我想研究焦虑情绪对工作记忆的影响”），AI应能理解意图，自动生成包含实验目的、自变量与因变量、推荐范式、所需材料与设备、简要流程的结构化实验方案草稿。
▲	7	（5）系统支持与采购人现有实验室管理系统进行数据对接，对接范围包括设备台账、设备实时占用状态、预约记录（含历史同期数据）、设备可用性状态及实验范式与设备适配关系等，对接方式采用标准API（HTTPS/JSON），不具备条件的可采用只读数据库视图或按约定频率的文件交换，投标人应在投标文件中提出具体对接方案并承诺在合同签订后按确认方案实施，对接费用包含在投标报价中；当用户选定或系统推荐某一实验范式后，系统应自动检查该范式所需设备（如反应盒、眼动仪、脑电设备等）的可用性，判断所需设备组合在当前或指定时段是否可完整满足，并基于实时预约数据和历史同期预约数据推荐未来1周内可用的设备组合与最佳实验时间窗口及推荐依据；系统应支持资源冲突检测，资源紧张时依据实验优先级和设备使用效率最大化原则提供尽快预约提醒、重新排期建议或替代设备方案中的至少一种。
	8	（6）在实验设计阶段，系统能基于所选范式，提示需要调整的实验参数（例如Trial数量，素材等）；自动提示常见的方法学陷阱或伦理考量（如：顺序效应、练习效应、被试变量控制等）；系统可根据实验方案，自动提示设备和实验室预约使用的注意事项，并回答常见问题；系统可对研究设计进行质量评价，从变量控制、统计效力、逻辑严谨性等维度对实验方案进行自动化评估并给出改进建议，预测可能显著的效应或数据分布异常，辅助研究者完善设计。
	9	2.1.3 AI实验数据采集系统 支持局域网部署和云部署，B/S 架构，教研一体化的平台功能设计。内置大量行为范式，可视化设计界面，快速完成实验设计，并完成行为数据采集。支持≥20套客户端，并支持多产品单点登录，共享用户信息。要求本地部署。
	10	（1）采集计划管理：支持创建、编辑采集计划。采集计划可包含多种类型的采集任务。支持上传实验程序包（格式为ZIP，内含实验流程定义文件、刺激材料、时间事件记录脚本等），系统可解析并运行实验，自动收集受测者的反应数据（如按键、鼠标点击、语音等）及行为数据，实验文件格式要求支持但不限于.es2，es3；云实验任务：支持基于浏览器的在线实验，受测者无需安装客户端即可参与；量表任务：支持在线填写，系统可自动计分并记录答题过程；眼动实验任务：支持基于普通摄像头采集眼动轨迹、注视点等数据。主试可设置任务有效期、期望数据量、受测者准入条件（如性别、年龄、职业等）。数据量达到期望值后任务自动关闭。主试可查询、预览实验数据，并支持批量导出为Excel等常见格式文件，便于第三方软件分析。

	11	（2）AI辅助实验程序生成。无缝衔接AI结构化实验方案推荐系统。当用户选择某一实验范式后，系统应能自动生成对应的心理实验、云实验或量表。模板需包含完整的刺激呈现、反应收集、条件跳转与数据记录基础框架，并配套可视化编辑器。系统需提供图形化、低代码/无代码的实验设计界面，支持通过拖拽控件、配置参数的方式快速构建实验。用户可在此基础上进行修改与调试。心理实验要求能导出到心理实验设计系统（单机版）独立运行，方便用于脑电屏蔽室等环境。
	12	（3）云实验设计器用于设计心理学实验，支持AI眼动追踪。用户可创建实验，定义名称、界面大小、全屏模式，并预加载素材（支持目录指定）。支持zip素材上传和自动更新。控件以树状结构呈现，可拖动调整次序和层级，实验按顺序运行。列表控件管理素材、反应方式和随机化，支持随机或顺序执行及记录字段指定。
▲	13	（4）设计器支持屏幕划分网格，用于刺激随机化。页面属性可设置显示时间、按键、检查模式、背景颜色、显示条件、延时、动作、界面选项、日志记录、眼动记录和脚本加载。内置控件包括文本、图片、视频、音频、提示、反馈、幻灯片、列表、等待、代码、标记和过程控件。可选择记录眼动数据，自动摄像头记录注视点，保存数据、热点图和轨迹图。（提供软件截屏佐证，截屏内容至少应包括网格划分、眼动实验设置、热点图和轨迹图，本项视为响应）。
▲	14	（5）量表设计器。支持对量表的题目、选项计分、因子、常模、结果解释、建议及图表进行编辑和查阅。支持调查问卷设计，可在线发布调查问卷。支持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图表类型：柱状图、折线图、曲线图、条状图、饼图、散点图、气泡图、金字塔图、极地图、堆叠柱状图、堆叠条形图、三角形映射图、复合图。支持贝尔曲线和帕累托图等超图形序列。支持设置扩展轴，用于显示因子分参考线。扩展轴的线条类型、颜色及宽度可自由设置。支持自定义标签，用于显示需要关注的特殊数值。提供软件截屏佐证，（截屏内容至少应包括图表类型、超图形序列、扩展轴，本项视为响应）。
▲	15	（6）实验情绪实时采集系统：配穿戴式皮电一套，测定植物性神经系统的情绪反应。主机不大于45*55*30mm，配腕带。无线通讯设计，充电电池供电，Type C充电，电池容量不低于400毫安时，采样率不低于100Hz。可以同时支持5人小规模团体实验的同步采集；数据通讯格式可按需调整，带多色指示灯，指示充电状态和连接状态。该设备配备可替换电极，支持指端与手掌两种皮肤电导信号采集模式。系统实时显示皮肤电导率曲线及同步标记。支持手动、自动、网络等多种方式进行时间戳标记，提供可配置的滤波设置功能。支持基于试次设计智能提升信噪比；同时具备原始数据自动保存及历史数据加载能力。软件内置不少于8种实验范式。（提供实物照片及软件截屏佐证技术参数，截屏内容至少应包括穿戴式皮电实物照片，充电口特写，实时显示皮肤电导率曲线及同步标记、基于试次设计实时叠加数据，本项视为响应）
	16	2.1.4 高精度心理实验设计系统（1）高精度心理学实验的计算机化设计、生成和运行平台，能编辑修改和运行心理学实验，为20套永久授权、可离线激活的独立安装许可。支持导入采购人现有.es2/.es3实验文件，或提供等效的格式转换工具

	17	（2）软件应具备以下特性：支持平板电脑与触摸屏操作；提供可自定义的按钮控件、选择控件与滑块（Slider）控件；支持幻灯片（Slide）布局模板；集成在线实验范式库；可自动生成标准TXT格式实验数据；支持交互式列表（List）运行；允许在任务事件（Task Event）中嵌入并执行脚本；具备属性查找与批量替换功能；支持从实验流程中任意指定列表（List）开始运行；可在浮动窗口内运行或调试实验程序；支持音频与视频刺激材料的加载与播放；支持全新的任务事件（Task Event）配置体系。
	18	（3）软件应包含以下核心功能模块：可视化实验设计环境：通过拖拽图片、声音、视频等标准化刺激对象并设置属性，快速完成实验流程设计；脚本编辑模块：提供类Basic语法结构的脚本语言，支持实现可视化界面不易完成的复杂逻辑与自定义功能；实验运行模块：负责将设计好的实验编译为可执行脚本并运行；数据融合模块：支持将多个任务或被试的数据进行合并与对齐；数据管理模块：提供数据筛选、编辑、格式转换与导出功能；异常恢复模块：在程序意外终止时可尝试恢复实验数据。
★	19	（4）配套在线中文知识库，课件数量≥30。知识库采用图文与视频结合的方式，便于查询检索，覆盖基础知识介绍、实验范式例子及常见问题。知识库应以图文结合的逐步向导为主要呈现形式：每个课件或知识条目按照学习或操作步骤组织，以步骤序号、图文说明、要点提示等方式逐步展开，用户可沿步骤顺序浏览，也可直接定位到具体步骤。（提供软件截屏佐证，截屏内容至少应展示课件内容样例，本项视为响应）。
	20	2.1.5 示范中心实验管理AI助手 2.1.5.1 实验室管理系统智能客服 基于“智能语义理解+知识库自学习”的心理学实验室管理系统专属客服系统，实现常见问题自动应答、复杂问题智能转人工、多渠道服务统一管理，从而提升服务响应效率，降低人工客服压力，保障实验室日常管理、设备预约、数据咨询、技术支持等高价值服务的专业化水平。
	21	（1）智能化能力：系统需具备自然语言理解（NLU）和意图识别能力，支持对心理学专业术语、实验流程、设备操作等场景的语义解析。
	22	（2）知识库自学习：系统应支持自动从历史对话、实验室文档、操作手册中提取知识，并可通过人工标注持续优化问答效果。
	23	（3）人机协同：实现AI自动应答与人工坐席无缝切换，AI无法解决的问题自动分配至相应专业客服。
	24	（4）多渠道接入：可以选择不同的智能客服形象，支持微信小程序、导览机器人、智慧大屏等多种渠道咨询统一接入与管理。
	25	（5）智能问答与语义理解：支持多轮对话与上下文理解，可处理复合查询。内置心理学实验室常见场景意图库，包括：设备预约、实验申请、数据导出、伦理审查、故障报修等。支持中英文混合查询与应答。
	26	（6）知识库管理与自学习：支持结构化与非结构化知识导入（Word/PDF/Excel/系统日志等）。系统可自动挖掘未覆盖问题，提醒管理员补充知识条目。具备知识图谱关联能力，可引导用户进行渐进式查询。支持知识库版本管理与效果评估报表。

	27	（7）自动应答与路由：常见问题自动回复，并可推送图文、链接、操作步骤等多媒体信息。根据用户身份（如学生、研究员、外部合作者）与问题类型，自动分配至相应客服或实验室管理员。
	28	（8）支持预设快捷回复与话术模板。支持对话记录查看、用户画像展示、历史问题追溯。
	29	（9）多渠道统一管理：所有渠道对话统一接入后台，实现服务记录与用户信息同步。支持渠道切换时对话上下文继承。提供统一的管理界面进行渠道配置与监控。
	30	（10）数据分析与优化：提供自动问答准确率、转人工率、用户满意度等核心指标报表。支持对话数据挖掘，识别高频问题与知识盲区。可导出服务日志用于进一步研究分析。
	31	2.1.5.2 示范中心智能数字人（1）支持至少5种以上不同性别、年龄、职业风格的高清数字人形象供选择，支持数字人形象定制。数字人形象需达到 4K分辨率（3840×2160） 及以上输出标准，面部、毛发、衣物纹理清晰逼真。支持语音驱动口唇（口型同步），同步精度高，自然无延迟。支持表情与动作驱动：至少具备10种以上基础表情（喜、怒、哀、乐等）和15种以上基础肢体动作库，可配合对话内容自然调用。需支持对接大语言模型，支持本地化或私有化部署对话模型，以确保数据安全与响应速度。数字人发声需为高质量、高自然度的语音合成，提供多种音色可选，情绪可调节，无明显机械感。支持主流拾音设备（如麦克风阵列），确保在环境噪音下准确拾音（提供降噪方案）。支持摄像头进行简单手势识别或人脸唤醒等互动。
	32	（2）智能化能力：系统需具备自然语言理解（NLU）和深度意图识别能力，能够准确解析与中心实验室管理规范、实验室预约流程、心理学专业术语、实验标准操作流程、设备使用指南等多种场景相关的用户查询，实现对复杂语义的精准理解和场景化响应。
	33	（3）知识库自学习：系统应支持从多源数据中自动提取并整合知识，包括历史对话记录、实验室结构化文档、操作手册及常见问题库，并可通过人工标注和反馈机制持续优化知识表示与问答匹配效果，形成闭环学习流程。
	34	（4）多渠道接入：系统需具备良好的扩展性与兼容性，能够无缝接入现有实验室管理系统的微信端应用、液晶大屏等多个终端平台，实现用户通过不同渠道发起咨询请求的统一响应与服务管理。
	35	（5）智能问答与语义理解：系统应支持多轮对话管理及上下文语义继承能力，可准确解析复合查询与隐含意图。内置涵盖设备预约、实验申请审批、数据导出流程、伦理审查咨询、设备故障报修等心理学实验室典型场景的意图识别库，并支持中英文混合方式的查询输入与应答生成。
	36	（6）自动应答与路由：系统可根据知识库对常见问题自动生成回复，支持推送图文说明、网页链接、分步操作指南等多模态信息。根据用户身份属性（如学生、研究员、外部合作者）及问题类型实现智能路由分配，将其转接至相应客服坐席或实验室管理员处理。
	37	（7）支持预设快捷回复与可配置的话术模板，提升应答效率与一致性。提供后台管理功能，包括对话记录检索与查看、用户画像生成与展示、历史问题追溯与统计分析，以支持运营优化与决策辅助。

	38	配置清单：2.1.1 AI+心理实验设计管理平台终端 1套；2.1.2 AI结构化实验方案推荐系统 1套；2.1.3 AI实验数据采集系统 1套；2.1.4 高精度心理实验设计系统加密狗、序列号、产品包装盒 20个；2.1.5 示范中心实验管理AI助手 1套。
说明	打“★”号条款为实质性条款，若有任何一条负偏离或不满足则导致投标无效。 打“▲”号条款为重要技术参数，若有部分“▲”条款未响应或不满足，不作为无效投标条款。	

附表二：AI+虚拟仿真心理实验系统

参数性质	序号	具体技术(参数)要求
	1	2.2.1 AI虚拟仿真实验终端 CPU：不少于12核，不低于3.2GHz。独立 AI 加速卡，显存 ≥ 16GB，FP16 算力 ≥ 30 TFLOPS，或提供同等图形/推理性能。内存：64GB 或更高，支持扩展至128GB。存储：1TB SSD（系统盘）+ 2TB SATA SSD/HDD（数据盘）。网络：千兆及以上有线网卡，支持稳定局域网通信。需保证能够高质量、稳定流畅地运行系统VR内容，在复杂场景下维持不低于 90fps 的帧率，以有效降低晕动症。
	2	2.2.2 青少年情感危机干预智能仿真实训系统 （1）高维度虚拟当事人（VP）AI建模编辑器：系统应提供功能完善、操作便捷的VP编辑器，允许教师从多维度精细设定VP的特征属性，包括基础人口学背景（如年龄、性别、职业、家庭关系等）、深层人格特质（系统至少内置5种基于大五人格理论或临床原型的类型选项，例如冲动攻击型、抑郁型、焦虑回避型、强迫控制型及外向乐观型等），并支持自定义危机诱因事件及初始情绪状态参数。所有设定参数应能够直接驱动后台AI行为生成模块与情感计算模型，实现VP行为反应与情绪演化的高度仿真。
	3	（2）支持学员在危机干预前期进行室内环境布置的模拟操作：系统需提供拖拽交互功能，允许学员通过对椅子等道具的移动，将咨询师角色定位在与当事人呈45度角、相距约1.2米的标准安全距离位置，以此强化学员对物理空间设置的专业认知。
	4	（3）危机干预六步法结构化对话流程：系统应逐步引导学员按照“确定问题、保证安全、给予支持、探索应对方式、制定计划、获得承诺”六个核心阶段展开对话操作，每个阶段提供阶段目标提示、典型话术示例及常见误区提醒，帮助学员建立标准化干预流程意识。
	5	（4）情绪脉冲环动态可视化：在交互界面中实时显示基于PAD情感模型（Pleasure-Arousal-Dominance）的当事人情绪状态三维变化图谱，以图形化脉冲环形式反映情绪随学员干预策略所产生的动态波动，增强学员对情绪演变过程的感知与理解。
	6	（5）安全隐患识别训练功能：系统需能够在虚拟咨询场景中自动检测并高亮标记出潜在危险物品（如刀具、药瓶、绳索等），提示学员进行风险排查，培养其安全意识和环境观察能力。
	7	（6）语音话术考核模块：系统应支持语音输入与识别交互，并可基于自然语言处理（NLP）技术对学员的对话内容进行语义分析，从共情、引导、风险评估等多个维度进行自动判分与反馈。
	8	（7）基于深度学习的情感计算与动态行为模型：VP的行为、语言应由实时情感计算引擎（如PAD模型或更先进的神经网络模型） 驱动。其情绪状态应根据受训者的干预言行产生非线性、连贯的动态变化，并支持情绪对行为决策的真实影响建模。

	9	（8）基于大语言模型的开放域自然语言交互：系统须支持受训者与VP进行开放域、非脚本的自然语言对话。对话引擎应基于大语言模型技术，能够理解复杂语义、维持上下文连贯性，并生成符合VP人格与情绪状态的动态回应。需集成高精度实时语音识别（ASR）与语义理解能力。
	10	（9）系统严格遵循数据隐私保护原则，要求全部软硬件本地化部署，禁止任何形式的数据上传或外部网络接口调用，确保所有操作数据和音频信息均存储于内网环境。
	11	（10）交互操作步骤：系统需涵盖准备阶段及六个核心干预阶段，共7个模块化3D场景，每个场景须支持完整的交互流程，累计基础交互操作步骤不少于10步。系统需在关键交互节点嵌入话术训练点。每个训练点须提供不少于3次的尝试机会，并配备先进的语音识别与语义分析功能，依据尝试次数建立递减式得分系数评估模型。
	12	（11）数据记录与实验报告：需对实验操作的全过程进行数据记录，包括实时记录每个操作步骤的选项、话术录音、得分、训练次数、情绪值变化。断点续训记录：支持实验过程中断后，下次登录从中断点继续。智能报告生成：自动生成个人实验报告，汇总各阶段得分、总成绩及评定等级和对应评语。报告内需提供“个人与群体数据比较”图表（如雷达图、柱状图等），展示本人在各操作点得分与全体使用者平均分的对比。支持实验报告中下载本人在实训中的所有录音文件。
	13	2.2.3 环境型恐惧症暴露训练智能仿真实验系统（1）本模块通过高度仿真的虚拟现实技术，模拟高空暴露等治疗的核心干预环节，构建包括高空断桥、玻璃栈道、悬崖步道等多种逼真高空虚拟场景，配备具有强烈视觉纵深感的立体画面与真实的风声、环境杂音等环绕音效，全方位增强沉浸感。
	14	（2）系统实时采集并动态显示当事人的多项生理指标，如心率、皮电、呼吸频率等，这些数据随其恐惧水平的变化而实时波动，为学员评估焦虑状态提供客观依据。
	15	（3）提供系统化、分等级的暴露任务序列，支持教师自定义由易到难的操作目标，例如从引导当事人看向桥下、单脚迈上平台，到独立行走等一系列渐进动作，引导学员逐步指导虚拟当事人完成挑战。
	16	（4）在暴露任务的不同阶段，系统智能插入认知重构对话环节，考核学员能否通过实时语音对话，运用“识别非理性信念”“认知挑战”“正向自我对话引导”等标准化技巧，帮助当事人调整高焦虑预期。
	17	（5）系统集成放松训练语音指导功能，学员需依据情景变化，指导虚拟当事人进行“腹式深呼吸”“渐进式肌肉放松”“正念注意调节”等放松练习，以缓解躯体焦虑反应。
	18	（6）系统内置高性能语音识别与语义理解大模型，具备完全离线的处理能力，无需依赖互联网即可对学员语音指令的恰当性、完整性及技术规范性进行深度分析，并实时生成结构化反馈。
	19	（7）基于深度学习的情感计算与动态行为模型：VP的行为、语言应由实时情感计算引擎（如PAD模型或更先进的神经网络模型） 驱动。其情绪状态应根据受训者的干预言行产生非线性、连贯的动态变化，并支持情绪对行为决策的真实影响建模。
	20	（8）基于大语言模型的开放域自然语言交互：系统须支持受训者与VP进行开放域、非脚本的自然语言对话。对话引擎应基于大语言模型技术，能够理解复杂语义、维持上下文连贯性，并生成符合VP人格与情绪状态的动态回应。需集成高精度实时语音识别（ASR）与语义理解能力。

	21	（9）系统严格遵循数据隐私保护原则，要求全部软硬件本地化部署，禁止任何形式的数据上传或外部网络接口调用，确保所有操作数据和音频信息均存储于内网环境。
	22	2.2.4 校园危机现场处置智能仿真实验系统（1）高维度虚拟当事人（VP）AI建模编辑器：系统应提供功能完善、操作便捷的VP编辑器，允许教师从多维度精细设定VP的特征属性，包括基础人口学背景（如年龄、性别、职业、家庭关系等）、深层人格特质（系统至少内置5种基于大五人格理论或临床原型的类型选项，例如冲动攻击型、抑郁型、焦虑回避型、强迫控制型及外向乐观型等），并支持自定义危机诱因事件及初始情绪状态参数。所有设定参数应能够直接驱动后台AI行为生成模块与情感计算模型，实现VP行为反应与情绪演化的高度仿真。
	23	（2）危机发生地点为校园环境。系统采用多阶段任务流程，采用高逼真的3D建模场景完整模拟从“接警部署、奔赴现场、远程喊话安抚、现场秩序管控、近距离谈判到安全带离”六个关键环节。
	24	（3）系统具备语音自动化与深度语义分析能力：在接警部署阶段，学员需通过语音下达指令，系统借助语义识别技术自动评估其指令是否涵盖关键处置步骤。在远程喊话阶段和近距离谈判到安全带离阶段，系统通过语义理解分析学员喊话内容和语音谈判内容，判断其是否符合危机干预话术的核心逻辑与结构要求，而非简单进行文字匹配。并根据语义理解，进行自动得分计算。
	25	（4）模块设有安全红线机制：在近距离接近环节，地面标注“安全距离红线”，若学员操控角色逾越，将触发当事人强烈抗拒反应并计入扣分。此外，系统实时检测学员操控角色的移动速度与身体姿态，对超过限值或不当姿态给出相应反馈。
	26	（5）基于深度学习的情感计算与动态行为模型：VP的行为、语言应由实时情感计算引擎（如PAD模型或更先进的神经网络模型） 驱动。场景实时呈现当事人的情绪PAD曲线或情绪状态脉冲环，其情绪状态应根据受训者的干预言行产生非线性、连贯的动态变化，并支持情绪对行为决策的真实影响建模。
	27	（6）基于大语言模型的开放域自然语言交互：系统须支持受训者与VP进行开放域、非脚本的自然语言对话。对话引擎应基于大语言模型技术，能够理解复杂语义、维持上下文连贯性，并生成符合VP人格与情绪状态的动态回应。需集成实时语音识别（ASR）与语义理解能力。
	28	（7）语音考核：语音考核包含“初级喊话安抚”（需覆盖3段核心语义）、“危机现场处置指挥”（5项工作）、“近距离谈判”（9个技术要点）等多种语音考核类型；语音考核均需采用AI语义理解的方式进行判定并自动打分。
	29	（8）负性话术检测：负性话术检测系统内置专属词库，收录如“别闹了”“跳啊”“真没用”等典型负性表达。系统通过语义理解模型解析用户语音，一旦识别出此类负性话术，该环节将不予计分，但当事人情绪状态值需赋负向情绪值。VP情绪脉冲环中的PAD模型曲线需实时呈现负性话术带来的影响。
	30	（9）系统严格遵循数据隐私保护原则，要求全部软硬件本地化部署，禁止任何形式的数据上传或外部网络接口调用，确保所有操作数据和音频信息均存储于内网环境。

	31	（10）交互操作步骤：构建一个基于危机干预“六步法”专业流程（涵盖准备阶段及六个核心阶段）的先进3D模拟实训平台，集成语音交互、图形界面交互与三维空间行为交互等多模态融合技术，以实现不少于28个步骤的完整、沉浸式训练闭环。在三维场景中，系统须支持通过语音进行指挥与考核（如稳定情绪、收集信息），通过图形界面进行档案查询、物品勾选与方案拖拽组合，并允许用户控制角色移动；系统应对学员移动速度、互动操作、语音输入等行为进行实时监测并给出反馈，对不规范操作予以扣分；话术训练应支持多次尝试并采用递减式评分，以形成科学、量化的专业技能评估体系。
	32	（11）数据记录与实验报告：需对实验操作的全过程进行数据记录，包括实时记录每个操作步骤的选项、话术录音、得分、训练次数、情绪值变化。断点续训记录：支持实验过程中断后，下次登录从中断点继续。智能报告生成：自动生成个人实验报告，汇总各阶段得分、总成绩及评定等级和对应评语。报告内需提供“个人与群体数据比较”图表（如雷达图、柱状图等），展示本人在各操作点得分与全体使用者平均分的对比。支持实验报告中下载本人在实训中的所有录音文件。
	33	2.2.5 虚拟仿真心理实验教学一体机（1）头戴式设备。屏幕：双2.88英寸或更大屏幕；分辨率：单眼分辨率不低于2448 × 2448（双眼分辨率不低于4896 × 2448）；刷新率：不低于90 Hz；视场角：最大不低于110度；音频：具有回声消除功能的双麦克风，2个双驱动定向的双扬声器设计，私密模式 减少扬声器声音外漏，Hi-Res认证的3.5毫米音频插孔输出；输入：双集成麦克风，头戴式设备按钮；处理器：处理器性能不低于高通骁龙XR2；数据存储器和内存：不低于128GB / 8GB，支持最高2TB microSD卡或更大容量SD卡；连接口：2个USB 3.2 Gen-1 Type-C外设端口，（外部USB-C端口支持USB OTG），蓝牙5.2 + BLE，Wi-Fi 6；传感器：追踪摄像头x4，G-sensor校正，陀螺仪，距离传感器；符合人体工程学的弯曲电池模块作为配重安装在后部；面部衬垫和头部衬垫采用磁性连接；PU皮革边框易于清洁；面部衬垫可佩戴眼镜使用；支持眼睛舒适度调节；快速释放头带设计，带有易于使用的调节拨盘；电池：不小于20Wh电池–可拆卸和更换。建议最大空间定位追踪不小于10m×10m。
	34	（2）操控手柄：传感器：扳机和抓握键上带有霍尔传感器，扳机，摇杆和拇指托区域带有电容式传感器，G-sensor校正，陀螺仪；输入：人体工学抓握键，模拟扳机按钮，AB / XY按钮，系统/菜单按钮，摇杆；电池：电池续航时间最长≥15小时，集成充电电池（通过USB-C充电）。
	35	（3）虚拟仿真心理教学实验包，预部署便携式无线VR一体机。系统提供统一菜单，使用者可自行选择体验场景体验、场景漫游或者VR实验项目。场景体验为720度沉浸式。空间漫游通过手柄导航，可以进行交互和行走、移动。VR训练项目为手柄操控互动游戏，可进行成绩计算并实时显示。

★	36	（4）针对呼吸放松实验，提供但不限于海上假日、极光胜境、太空漫步等，配套呼吸放松指导，进行相应的实操训练。针对肌肉放松实验，提供但不限于海豚世界、冰岛风光、热带海岛等，提供肌肉放松指导，进行相应的实操训练。针对想象放松实验，提供但不限于大自然、沙漠景观、草原风光等。针对恐高脱敏实验，提供但不限于飞行翼、雪地跳伞、移魂都市等。针对幽闭恐惧实验，提供但不限于阴森地牢、恐怖密室等。针对社交焦虑实验，提供但不限于唐人街、城市街道等。针对PTSD实验，提供但不限于极速飞车、废弃城市、不毛之地、雪原滑雪等。提供训练项目清单及软件截屏。
★	37	（5）针对心理认知实验，可以进行反应时实验、观察力实验和注意分配实验等。使用者沉浸在3D立体场景中，通过使用操作手柄或其他反馈装置完成对应任务，包括但不限于模拟击打网球、模拟射击物体、控制移动、寻找随机出现物体、限时完成任务并计分等。提供训练项目清单及软件截屏。
	38	（6）所有VR训练配备专用的指导语和背景介绍。进入场景之前设置专用的黑洞场景，帮助使用者心理预热。使用者可以近距离接触平时不易接触的事物，包括但不限于极光、瀑布、海豚、海龟等。
	39	2.2.6 特定对象恐怖症的MR训练系统（1）混合现实MR一体机（同等或优于以下参数）：MR一体机：双眼分辨率≥900万像素、刷新率≥90Hz、视场角≥90°、存储≥256GB、内存≥16GB、支持空间网格构建与平面识别、支持3D空间音频。支持自主部署定制开发内容。
▲	40	（2）基于混合现实技术的沉浸式暴露治疗系统，专门用于辅助治疗对老鼠、蜘蛛、蟑螂的特定对象恐怖症。系统需在受控的临床或咨询环境下，为治疗师提供可量化、可调节、安全的暴露治疗工具。（提供软件截屏佐证，截屏内容至少应包含展示可供选择的特定对象恐怖源及系统操作界面，本项视为响应）。
▲	41	（3）数据驱动：为生物传感技术(心率传感器)驱动设计，实现实时的心率数据与老鼠、蜘蛛、蟑螂等恐怖源进行交互互动。比如受训者心率逐渐升高时，蟑螂停止前进，受训者心率继续升高时蟑螂呈翻转状态。恐怖源不同的动作特征取决于受训者实时的心率数据。（提供软件截屏或视频佐证，截屏或视频内容至少应包含展示某个恐怖源带上MR训练的场景，MR眼镜中的内容及个体心率数据需清晰展示在场景中，本项视为响应）。
	42	（4）系统包含“空间配置”、“基线测定”、“脱敏训练”、“放松引导”、“放松训练”和“退出系统”等功能模块。“空间配置”是在MR一体机扫描现实场景空间后，对动物小屋、动物笼子、钳子、训练位置等物品进行空间场景位置进行定位配置，并保存空间配置。“基线测定”为实验前受训者先进行平静状态下的心率基线测定，并保存。“脱敏训练”为受训者在混合现实空间中，与恐怖源进行实时脱敏训练，恐怖源的动作状态依据受训者实时心率进行互动和变换。“放松引导”为在“脱敏训练”过程中，需要播放放松引导指示语，协助受训者进行放松训练。“放松训练”为受训者在受不了恐怖源时需要撤离 “脱敏训练”进入到森林、草原、大海等场景中进行放松引导式的放松训练。

	43	（5）脱敏训练过程：脱敏训练过程具体包括选择敏感源、恐怖程度测定(前测)、脱敏训练、恐怖程度测定(后测)、退出五个环节。选择敏感源包括选择老鼠、蜘蛛、蟑螂中的一种自己害怕的恐怖源。恐怖程度测定，不管是前测还是后测，都包括恐惧主观评定(P值)和忍耐度测定(Q值)两个恐惧指标的测定，测定后记录数据。
	44	（6）虚拟对象库。系统应包含一个针对恐怖症设计的高保真虚拟对象库。内容须涵盖老鼠、蜘蛛、蟑螂的写实风格三维模型。所有模型需细节逼真，并具备流畅、自然的动作（包括爬行、奔跑、静止及触角细微移动等）。对象库应预设多种行为模板，例如“在地面随机爬行”、“沿墙壁移动”、“快速接近后逃离”以及“成群出现”等。
	45	（7）暴露场景与环境。系统应支持“现实融合模式”，能够将虚拟生物稳定地锚定在治疗师真实的物理咨询室中，患者通过头盔的透视功能可直接看到虚拟生物出现在真实环境中。内容设计应严格遵循渐进式暴露的治疗原则，支持按预设的焦虑层次逐步开展训练。软件需内置一系列引导性的交互任务。系统应支持耐受度训练模式，可设定并逐步缩短虚拟对象与患者之间的固定距离。
	46	（8）数据记录与实训报告：系统须自动记录每次训练过程的详细数据，包括选择的恐怖源，心率基线，前后测的P值Q值，暴露参数，持续时间，受训者生理指标峰值与平均值等。练过程中各次的心率轨迹、心率均值、脱敏成功与否(敏感源是否有游到受训者身边约二三十厘米不再游动时并且实验者能将敏感源成功投放入到笼子中，即算脱敏成功)、进入放松训练的次数及放松训练的用时等数据。实验报告包含训练者姓名、训练时间、心率基线、训练前后测数据及比对图、训练过程以及训练时的心率走向图等所有训练过程数据，并能导出实验报告。
	47	配置清单：2.2.1 AI虚拟仿真实验终端 1套；2.2.2 青少年情感危机干预智能仿真实训系统 1套；2.2.3 环境型恐惧症暴露训练智能仿真实验系统 1套；2.2.4 校园危机现场处置智能仿真实验系统 1套；2.2.5 虚拟仿真心理实验教学一体机 1套；2.2.6 特定对象恐怖症的MR训练系统 1套。
说明	打“★”号条款为实质性条款，若有任何一条负偏离或不满足则导致投标无效。 打“▲”号条款为重要技术参数，若有部分“▲”条款未响应或不满足，不作为无效投标条款。	

附表三：AI+心理咨询技能实训与督导平台

参数性质	序号	具体技术(参数)要求
	1	2.3.1 心理咨询领域专用双师大型语言模型（1）模拟具备复杂心理状态的来访者及咨询督导师角色。通过高拟真度的人工智能技术模拟来访者与督导师互动，可为心理咨询师学员及心理学专业学生构建一个安全、可重复、可量化评估的临床技能训练环境。系统要求支持≥20套客户端，进行本地化部署，禁止接入互联网接口或向互联网上传任何数据。
	2	（2）来访者模拟优化：模型需专门针对人类来访者模拟进行优化，能够生成与其预设身份、心理状态及咨询情境高度契合的自然语言回应。
	3	（3）专业语料训练：模型应当基于大规模、高质量的真实来访者表达语料库（经严格匿名化与伦理审查处理）进行训练。语料应涵盖：初访主诉与问题阐述、情绪化表达、重复性或防御性表述、对咨询师干预的典型反应（如阻抗、移情、领悟），以及多种咨询流派中的典型来访者话语模式。

	4	（4）深度语义理解：模型需具备准确解析学员（咨询师）提问、共情、解释、干预等技术性语言的能力，并据此生成本质符合来访者角色内在逻辑的回应。
	5	（5）长程逻辑与状态一致性：在模拟会话全程，模型需维持来访者人格特质、核心议题、生命史记忆及情绪基线的动态一致性，支持长程个案构建。对话自然度与“人性化”特征：生成的回应当避免机械性，能够自然呈现来访者的犹豫、矛盾、情感宣泄、隐喻等真实对话特征。
	6	（6）人格与背景构建：系统需提供后台编辑器，允许教师或管理员创建具备详细背景信息的AI来访者档案，包括：人口学信息（年龄、性别、职业、文化背景等）；核心人格特质（支持基于大五人格、依恋类型等维度的参数化设置）；心理议题与诊断（可关联DSM-5/CCMD-3诊断标准，设定核心症状、严重程度及病程）；成长史与关键事件（支持输入影响其心理状态的既往经历）。
★	7	（7）动态情绪系统：系统内置基于PAD（Pleasure-Arousal-Dominance）三维情绪模型的动态计算机制，实时根据咨询干预、上下文情境及行为历史对情绪状态进行更新。情绪数值具体包括愉悦度（P）、激活度（A）和优势度（D）三个维度，共同影响对话生成与交互表现。该情绪状态实时驱动对话内容的决策与生成——如选择更符合当前情绪倾向的回应策略，还可联动非语言表达模块，通过预置文本模板、表情符号、语气标识等多种方式进行情绪化输出。系统提供可视化监控界面，可实时查看情绪参数变化曲线与对应输出效果。（附软件界面截图作为实际运行佐证，截屏内容至少应包括对话过程中的多维度情绪实时变化曲线，本项视为响应）。
	8	（8）预置来访者案例库：系统需预置丰富且典型的AI来访者案例库，至少覆盖以下类别：情绪障碍类（如抑郁症、焦虑症、双相情感障碍缓解期）；应激与适应类（如创伤后应激障碍、哀伤反应、人际关系冲突、职业倦怠）；发展性议题（如自我认同困惑、生涯发展问题、亲密关系问题）；轻度人格模式（如边缘型、依赖型人格特征的模拟）。
	9	（9）干预反应差异性：模型需能针对不同的心理咨询干预技术（如认知重构、空椅子技术）产生符合相应理论预期的差异化反应。
	10	（10）实时情感计算：在对话过程中，系统后台需基于AI来访者的生成内容及预设参数，实时运行PAD情感模型，量化其愉悦度（Pleasure）、激活度（Arousal）、优势度（Dominance）。系统应为学员（咨询师）提供独立的可视化面板，实时呈现情绪三维度数值及其历史波形图。
	11	（11）情绪-言语关联：系统需支持通过点击情绪曲线上的时间节点，快速定位并回放该时刻对应的对话内容，辅助学员理解其言行对来访者情绪的即时影响。
	12	（12）数据记录与导出：系统需完整记录每次模拟咨询的全部情绪轨迹数据，并支持以结构化格式导出，供教学复盘与科研分析使用。
	13	（13）智能复盘与督导报告：系统需具备生成学员（咨询师）咨询技能评估报告并自动进行评分的能力。

	14	（14）部署模式：系统应支持全本地化私有部署模式，确保所有对话数据、案例资料及学员评估记录均存储于采购单位内部终端，杜绝任何数据外泄风险。内部终端配置：同等或优于以下参数：CPU：不少于12核/不低于3.2GHz；内存：64GB；SSD：1TB 固态硬盘；高性能独立显卡，显存≥16GB，FP16 算力≥30TFLOPS，或提供同等图形/推理性能；配套：机箱、高效电源供应器（额定功率不低于750W）、各类连接线缆。
	15	2.3.2 AI心理咨询实务训练与督导系统（1）系统具备心理咨询师专业技能培训、案例模拟、能力评估与教学管理等核心功能，要求支持≥20套客户端，全部本地化部署（包括AI大模型），保障数据安全与隐私。不允许调用外部接口，上传数据到互联网。
	16	（2）四级能力进阶体系：覆盖基本会谈技能、评估与诊断、干预技术和个案概念化等学习模块。
▲	17	（3）基本会谈技能模块：按基本会谈技能知识体系组织，包括职业伦理与界限，建立关系，以及掌握微观会谈技巧（包括但不限于积极倾听、共情与验证、提问技巧、释义与总结、情感反映等基本会谈技能）。每个学习单元包括知识讲解、分解训练、反面案例、观摩学习和结构化训练五个环节。知识讲解环节，详细提供理论基础和概念概述；分解练习环节让学员通过模拟场景进行互动实践，并实时反馈；反面案例环节展示多种常见咨询错误及可能造成的后果；观摩学习环节展示真实个体咨询案例场景，并实时呈现AI督导话术分析提示，以增强理解；结构化训练环节支持语音交互和语义识别功能，使学员能够自然对话，AI督导实时反馈结果和分数评定。观摩学习和结构化学习要求提供基于高仿真数字人技术的咨询场景，数字人语音与口型同步，表情动作自然，以规避潜在的伦理风险。提供软件截屏佐证，截屏至少包括知识讲解、分解训练、反面案例、观摩学习和结构化训练五个环节，本项视为响应。
▲	18	（4）评估与诊断模块：符合最新精神诊断标准（DSM-5），涵盖焦虑或恐惧相关障碍，抑郁障碍，双相及相关障碍，精神分裂症谱系等。每个学习单元包括知识讲解、观摩学习和结构化训练三个环节。知识讲解环节，详细提供理论基础和概念概述；观摩学习环节展示真实咨询案例，并实时呈现AI督导话术分析提示，以增强理解；结构化训练环节支持语音交互和语义识别功能，使学员能够自然对话，AI督导实时反馈结果和分数评定。观摩学习和结构化学习要求提供基于高仿真数字人技术的咨询场景，数字人语音与口型同步，表情动作自然，以规避潜在的伦理风险。提供软件截屏佐证。截屏至少包括知识讲解、观摩学习和结构化训练三个环节，本项视为响应。

▲	19	（5）干预技术模块：覆盖认知行为疗法 (CBT)，人本/格式塔疗法，后现代/焦点解决，精神分析/动力学，家庭系统疗法等常见干预流派等。每个学习单元包括知识讲解、分解训练、观摩学习、反面案例、结构化训练五个环节。知识讲解环节，详细提供理论基础和概念概述；分解练习环节让学员通过模拟场景进行互动实践，并实时反馈；观摩学习环节展示真实咨询案例以及AI实时技术分析，以增强理解；反面案例环节展示多种常见咨询错误及可能造成的后果；结构化训练环节支持语音交互和语义识别功能，使学员能够自然对话，AI督导实时反馈结果和分数评定。观摩学习和结构化学习要求提供基于高仿真数字人技术的咨询场景，数字人语音与口型同步，表情动作自然，以规避潜在的伦理风险。提供软件截屏佐证，截屏至少包括知识讲解、分解训练、反面案例、观摩学习和结构化训练五个环节，本项视为响应。
	20	（6）个案概念化模块：作为咨询最高层级模块，覆盖入门、4P模型、分类练习、流派、逆向工程、电梯演讲、动态修正等内容。通过多种互动方式完成个案概念化进阶练习。
	21	（7）案例视频中的咨询师和来访者要求全部采用数字人技术，以规避潜在的伦理风险。数字人需要能够根据咨询情景动态展示各种微表情、动作，包括但不限于微笑、皱眉、身体前倾或手势变化，从而模拟真实的人类交互，增强沟通的真实性和信任感。
	22	（8）平台应当支持教师轻松创建并管理多个教学课堂，允许灵活组织教学内容；支持学生通过在线方式快速加入课堂，实现任务同步分配、进度跟踪和协同学习环境，以促进互动和知识共享。
	23	（9）提供学习单元报告和学生成长报告，可以多维度体现能力成长画像。学习单元报告：通过AI大模型语音语义识别，自动生成学习单元的结构化练习心理咨询档案，并标记重点段落、AI督导的评分和建议；学生成长报告：统计学生观看AI咨询师示范内容的学习时长，咨询能力考核得分，生成学生个人整体能力（情绪识别、伦理、共情、提问、诠释、总结）六维雷达图，以及能力成长趋势图，建立学生咨询实务能力白皮书。允许将数据导出为常见格式（如PDF或Excel），便于进一步分析或归档。
	24	（10）平台提供一个直观且全面的教学数据看板，使教师能够实时查看课堂的整体学习情况；显示成绩分布图表，帮助识别高分群体和需要辅导的学员；并进行高频错题总结，以支持数据驱动的教学决策和个性化指导。允许将数据导出为常见格式（如PDF或Excel），便于进一步分析或归档。
	25	配置清单：2.3.1 心理咨询领域专用双师大型语言模型 1套；2.3.2 AI心理咨询实务训练与督导系统 1套。
说明	打“★”号条款为实质性条款，若有任何一条负偏离或不满足则导致投标无效。 打“▲”号条款为重要技术参数，若有部分“▲”条款未响应或不满足，不作为无效投标条款。	

附表四：脑电反馈训练系统

参数性质	序号	具体技术(参数)要求

	1	2.4.1 团体脑电反馈系统 使用物联网脑电信号传输技术，最多支持同时采集25个用户的脑电数据，并可扩容至50人。可实时传输用户的专注度、放松度、脑波同步率，EEG主要脑波成分不少于8种，并生成评价报告，报告简单易懂并可打印及通过社交网络分享。适用于各类教室、讲堂或室外集体活动时的脑电数据采集和分析，对科研、教学、心理测评及干预。
	2	完整端口的脑机交互设备数量≥25；备用脑电模块数量≥5。
	3	穿戴式脑电采集头带。
	4	尺寸重量≤50克，使用PU皮软质头带，内侧植绒，松紧可调。
	5	高精度印刷电路电极，镀金铜材质。
	6	支持≥4小时持续使用。
	7	内置1路128倍可变增益脑电采集系统，配合12位高精度ADC，可以实现高精准脑波检测。可实时传输用户的专注度、放松度、脑波同步率，8个EEG参数（low α波、High α波、Low β波、High β波、θ波、δ波、Low γ波、High γ波）数据。
	8	高度集成多种功能应用，包括脑电数据采集实时传输、状态灯显示控制、佩戴检测、电量检测报警等功能。
	9	蓝牙快速物联网组网
	10	采用带有实时温度保护的充电管理技术，整机电路管理系统包含比通常安规更严格的多重过压/过流/短路保护电路，确保产品安全可靠。
	11	蓝牙Mesh信号接收天线4通道，物联网脑电传输协议，信号采集半径≥25m、数据传输稳定。
	12	客户端支持≥50个脑电终端的数据传输.
	13	插电即用无需手动设置。
	14	支持QC 2.0(Type-c口)快速充电技术，快速回满电量.
	15	配套专用充电线（USB 3.0），一线4充，一次即可对标配版全部脑电终端进行充电。
	16	专用客户端，无广告。
	17	客户端界面可显示设备通断、剩余电量、佩戴情况。
	18	集体平均专注度、平均放松度、平均同步率变化数据实时显示。
	19	个人专注度、平均放松度、平均同步率变化数据实时显示。
	20	可对受测者按专注度高低、放松度高低、同步率、综合表现高底进行排序。可设置重点关注对象。可设置5s、10s、20s排名数据刷新时间。
	21	系统应内置不少于3项团体互动训练（包括但不限于集体冥想、分组对抗、多人竞速），支持按多种分组方式、实时排名与训练结果统计。冥想训练要求提供不同类型的冥想指导语以及可视化呼吸引导，满足冥想放松训练和生物反馈训练的需求。
	22	网页版后台，可随时登录查看数据及报告。完善的权限管理，有管理员及教师账号，可设置班级及录入学生姓名与班级及脑机交互设备绑定。
	23	完善的报告。可自动生成班级集体报告、学生个人报告。报告内容包含专注度、放松度、同步率表现的评估分析及提高建议。内容简单易懂无需专家额外解读。报告可通过二维码获取和分享。报告可打印。
	24	支持Excel模板一键导入学生信息。

	25	支持用个人脑波报告作画，通过解读报告内容，分析用户情绪并作画。
	26	防震防爆储运箱，通手提箱大小，轻便可单人携带，EVA材质收纳内衬，海绵吸震材料顶盖，防潮防震。
	27	包含面向中小学学生使用的两款脑电波互动训练内容：
	28	单人 / 双人训练篇：以“民族精神专注力对抗练习”为主题，强化个体专注力训练；
	29	多人协作篇：以“民族精神”为主题，融合历史教育与协作能力培养，同时为心理学院提供学生注意力与社交互动的数据分析支撑。
	30	2.4.2 脑电反馈学习与训练终端 终端为一体化设计，可自由调整使用角度，设备配置不小于27英寸的高清立体显示控制设备，实现软件资源的裸眼3D显示技术展示，无需佩戴3D眼镜即可观看到虚拟现实出屏和临场感效果；
	31	桌面式虚拟现实操作平台设备1套，包括：27英寸的高清立体显示一体机、空间交互笔1支、电源适配器1个、AC连接线1根。
	32	系统硬件配置：CPU：六核十二线程，主频≥2.5GHz；最大睿频频率≥4.40 GHz；硬盘：≥512GB SSD；内存：≥16GB；显卡：独立显卡，显存不低于4GB；网络：支持以太网连接，支持802.11a/b/g/n/ac高速无线传输，支持蓝牙4.0或以上。
▲	33	2.4.2.4 显示参数 （1）显示技术：采用裸眼3D显示技术，2D模式分辨率≥3840×2160，3D模式刷新率≥60Hz，支持2D/3D模式切换且2D模式下分辨率不降低；【投标人提供产品说明书佐证并加盖投标人公章】
	34	（2）可通过软件自动控制切换、物理按键切换、触摸键切换显示屏的2D与3D工作模式；
	35	（3）裸眼3D显示屏尺寸：≥27英寸；
	36	（4）显示屏最大亮度：≥350cd/m2；
	37	（5）对比度：≥1000:1 ；
	38	2.4.2.5 接口按键设计（1）整机具有不少于USB 3.0接口、Type-C数据通讯口、HDMI输出口、120Hz HDMI输入口、RJ-45口、3.5mm 音频输入口、3.5mm 音频输出口等；
▲	39	（2）整机具备≥5个OSD屏幕显示菜单功能触摸键，满足OSD屏幕显示菜单的设置以及2D/3D切换功能；提供实物照片佐证。
▲	40	（3）整机具备≥5个物理按键，满足一键控制信号源切换、亮度+、亮度-、2D/3D切换、开关机等功能；提供实物照片佐证。
	41	2.4.2.6 硬件设备功能要求（1）具有虚拟现实显示方式与普通2D显示方式，当打开3D内容软件，显示方式由普通2D显示屏方式自动切换成3D显示方式，眼球追踪摄像头追踪到主观看者眼球后即可单人观看裸眼3D显示效果；当关闭3D内容软件后，显示方式自动切换至普通2D显示方式；
	42	（2）具有眼球+头部联合跟踪功能，在虚拟场景中，裸眼3D显示系统能够根据眼球追踪系统实时探测到的人眼和头部位置进行3D图像精准处理，使观看者能够实时观看到清晰的3D立体图像并根据观看者头部运动实时调整3D场景的视角，模拟真实世界中"转头观察"的效果；

	43	（3）具有内置式AI手势识别芯片，非外接第三方模组，支持通过手势控制三维模型转动或PPT翻页等功能；配备蓝牙皮电监测模块，计量单位μS，可替换电极，支持指端与手掌双采集模式，系统实时显示原始数据曲线及同步标记。支持键盘、串口、网络打标，提供可配置的滤波设置功能。支持基于试次设计智能提升信噪比，同时具备原始数据自动保存及历史数据加载能力。提供实物现场演示以下功能：①无外接模块，通过手势控制三维模型转动；②腕部佩戴皮电设备，展示指端采集和手掌采集两种模式，实时展示皮电指标变化；基于打标及试次设置，自动实时叠加皮电信号，智能提升信噪比。（现场演示条款，本项共2条）
	44	（4）支持在同一台裸眼三维交互一体机中的一个应用场景里，两支六自由度空间交互笔可以通过虚拟射线同时对虚拟场景中的模型进行移动和旋转等操作并实时观看3D屏幕效果，同时可启动AR增强现实效果并录制操作过程；提供实物现场演示以下功能：①两支六自由度空间交互笔通过虚拟射线同时对虚拟场景中的模型进行移动和旋转等操作并实时观看3D屏幕效果；②启动AR增强现实效果并录制操作过程；③展示录制结果。（现场演示条款，本项共3条）
	45	（5）支持至少2台裸眼三维交互一体机在同一个应用场景中进行协同操作。协同操作至少包括六自由度空间交互笔对应用场景的同一个模型进行移动和旋转操作并观看场景3D立体效果；
	46	2.4.2.7 裸眼式3D显示跟踪系统（1）3D显示跟踪系统包含：4组红外追踪传感器，每组红外追踪传感器都包含1个追踪相机，每两组红外追踪传感器可互相组成双目追踪系统，来实现对目标物的实时跟踪；4组红外追踪传感器可以组成6组双目追踪系统协同工作，可提升对目标物追踪的覆盖范围及追踪系统的精度；
	47	（2）3D显示跟踪系统的追踪系统可实时输出当前显示系统的姿态信息，并将当前显示系统的姿态信息映射到虚拟场景，获得最精准的3D显示图像；
	48	（3）3D显示跟踪系统支持全屏3D，60Hz或以上刷新率。
	49	2.4.2.8 配件功能（1）六自由度空间交互笔含一根USB线缆，无电池，不需要充电；具有至少三个逻辑操作按键，一个RGB指灯及一个力反馈震动马达及一个六自由度惯性测量芯片；
	50	（2）具备3个自由度坐标轴移动、3个自由度坐标轴转动，六自由度空间交互笔追踪精度≤1mm，角度精度≤0.1度；
	51	（3）六自由度空间交互笔数据刷新率≥120Hz；
	52	2.4.2.9 XR（拓展现实）智能管理平台（1）平台支持web端、PC端，提供关于相关产品的用户交流论坛；
	53	（2）平台采用成熟稳定的网络分布式架构方式，完全模块化多层结构设计，扩容性强；
	54	（3）系统采用C/S与B/S架构相结合的设计方式，方便用户在不同场景下的使用需求；
	55	（4）平台客户端支持使用方从云平台下载VR内容到本地，并进行体验、浏览、管理；
	56	（5）提供在线更新功能，方便用户即时体验最新版本功能；

	57	（6）使用方登陆账户后可对资源进行收藏，并能在个人收藏页面能快速找到已收藏内容；
	58	（7）具备网络应急处理功能，在网络中断的情况下，恢复网络后支持断点续传；
	59	（8）支持硬件检测功能，可对桌面三维交互一体机等硬件进行一键体检，快速定位问题；可对接无线皮电模块，实时监测皮电生理指标，记录用户心理生理数据。
	60	（9）平台需包含支持与服务模块，给出常见问题解决方案，提供用户快速反馈问题入口；
	61	2.4.2.10 VR（虚拟现实）体验资源库（1）软件以VR模型展示和交互操作为核心，通过不同主题的场景内容，如发动机、恐龙科普、人体头部结构、八大行星、海洋世界、心脏等，结合语音和动画讲解的方式，提高用户对科普类知识的直观体验；
	62	（2）发动机场景包含四冲程发动机的整体结构认知、工作原理学习、两大结构了解，通过语音介绍和动画特效相结合的方式，让用户充分熟悉常用四冲程发动机的相关知识点；
	63	（3）恐龙图鉴在森林场景中展示多种恐龙生活场景，用户可选择感兴趣的恐龙进行单独观看，了解其食性、生活时期、分布区域、简介等。场景中至少包括迅猛龙、霸王龙、沧龙、副栉龙、棘龙、三角龙、剑龙、始祖鸟、腕龙；
	64	（4）心脏场景通过语音和三维模型动画讲解的方式，介绍心脏的结构和功能、人体血液循环、相关病理分析，其中病理分析介绍了冠心病常见病因以及手术治疗方案。软件还包含互动测试模块，通过将含有心脏结构名称的标签放置在正确的位置的方式，对心脏结构的熟悉度进行测试，其中上述标签在每次进入互动测试模块时会进行随机排列；
	65	（5）人体头部场景介绍了人体头部的神经系统、骨骼系统、肌肉系统，其中神经系统包含了大脑结构和眼球结构的讲解，并通过动画演示了眼球成像的原理，讲解了近视、远视、散光的病因；
	66	（6）八大行星场景包含有三大模块：太阳系、日地月、行星对比。太阳系模块介绍了八大行星的空间位置关系，准确还原行星公转和自转的速度，通过爆炸动画方式介绍了每一个星球的结构。日地月模块通过三维动画的方式介绍了地月系、四季成因、日食、月食、月相、潮汐等知识点。行星对比模块通过将不同行星三维模型进行比较，讲解了行星与太阳的距离、质量、密度、亮度以及各自卫星数量等知识点；
	67	（7）海洋世界场景包含海底生物的活动场景，用户可以感受丰富多彩的海洋生物近在眼前的效果，还可以抓起生物360观察它的形态和动作。场景介绍了多类海洋生物，包含有哺乳类、鱼类、爬行类、棘皮动物、节肢动物、软体动物、刺胞动物、海洋植物等。
	68	2.4.2.11 大脑结构与神经认知虚拟仿真软件（1）神经解剖虚拟仿真实验采用虚拟仿真技术构建可拆解可互动的全脑结构三维模型。供应商应保证所用数据及模型不存在知识产权瑕疵。
	69	（2）系统建立配套教学和实践系统。
	70	（3）系统包含脑结构的名称和位置、脑结构的功能、重要的神经通路连接三个模块内容；

	71	（4）脑的结构交互展示 1)此模块学生可以控制可以对模型进行旋转、缩放、拖拽和还原，直观地观察各个脑区的名称和位置。 2)通过选择“移动”、“隐藏”、“拆分”和“独立”的不同模式，可以实现对三维立体大脑模型的拆解拼装和特定脑区的独立观察，同时也可选择“全脑”或者“半脑”的呈现模式。 3)模块还向学生展现了脑内重要的神经通路，通过动画展现投射路径并突出重要的脑区结构。 4)学生可以通过目录选择，或直接在搜索栏中搜索来进行脑的结构和功能学习。
	72	（5）练习与考核模块 1)该模块分为任务模式和考核模式。 2)任务模式中，学生点击选择需要完成拼装的脑结构，根据高亮提示，用鼠标选择并拖动对应的亚结构到正确的位置，直到该脑结构拼装完成。 3)学生需要逐一完成任务模式下的所有脑结构的正确拼装。 4)考核模式在神经解剖课程测评阶段开放，学生可以通过模拟题多次练习，但进入正式考核后，应在规定的时间内完成课程测评。
	73	配置清单：2.4.1 系统平台安装U盘，内容物为平台软件安装程序1套，驱动软件1套，使用教学视频6条，使用手册电子文档1套，竖版产品宣传图1批 1个；防震防爆储运箱 1个；脑电采集核心模块 30个；带采集电极柔性头带 25个；Mesh无线网关 1个；多路快充充电器 1套；2.4.2 脑电反馈学习与训练终端 1套。
说明	打“★”号条款为实质性条款，若有任何一条负偏离或不满足则导致投标无效。 打“▲”号条款为重要技术参数，若有部分“▲”条款未响应或不满足，不作为无效投标条款。	

第三章 投标人须知

投标人必须认真阅读招标文件中所有的事项、格式、条款和采购需求等。投标人没有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提交全部资料，或者投标文件没有对招标文件在各方面都做出实质性响应的可能导致其投标无效或被拒绝。

请注意：供应商需在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前，将加密投标文件上传至云平台项目采购系统中并取得回执，逾期上传或错误方式投递送达将导致投标无效。

一、名词解释

1.采购代理机构：本项目是指广东广招国际招标有限公司，负责整个采购活动的组织，依法负责编制和发布招标文件，对招标文件拥有最终的解释权，不以任何身份出任评标委员会成员。

2.采购人：本项目是指华南师范大学，是采购活动当事人之一，负责项目的整体规划、技术方案可行性设计论证与实施，作为合同采购方（用户）的主体承担质疑回复、履行合同、验收与评价等义务。

3.投标人：是指在云平台项目采购系统完成本项目投标登记并提交电子投标文件的供应商。

4.“评标委员会”是指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等法律法规规定，由采购人代表和有关专家组成以确定中标供应商或者推荐中标候选人的临时组织。

5.“中标供应商”是指经评标委员会评审确定的对招标文件做出实质性响应，经采购人按照规定在评标委员会推荐的中标候选人中确定的或评标委员会受采购人委托直接确认的投标人。

6.招标文件：是指包括招标公告和招标文件及其补充、变更和澄清等一系列文件。

7.电子投标文件：是指使用云平台提供的投标客户端制作加密并上传到系统的投标文件。（投标客户端制作投标文件时，生成的后缀为“.标书”的文件）

8.备用电子投标文件：是指使用云平台提供的投标客户端制作电子投标文件时，同时生成的同一版本的备用投标文件。（投标客户端制作投标文件时，生成的后缀为“.备用标书”的文件）

9.电子签名和电子印章：是指获得中华人民共和国工业和信息化部颁发的《电子认证服务许可证》、国家密码管理局颁发的《电子认证服务使用密码许可证》的资质，具备承担因数字证书原因产生纠纷的相关责任的能力，且在广东省内具有数量基础和服务能力的依法设立的电子认证服务机构签发的电子签名和电子签章认证证书（即CA数字证书）。供应商应当到相关服务机构办理并取得数字证书介质和应用。电子签名包括单位法定代表人、被委托人及其他个人的电子形式签名；电子印章包括机构法人电子形式印章。电子签名及电子印章与手写签名或者盖章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签名（含电子签名）和盖章（含电子印章）是不同使用场景，应按招标文件要求在投标（响应）文件指定位置进行签名（含电子签名）和盖章（含电子印章），对允许采用手写签名的文件，应在纸质文件手写签名后，提供文件的彩色扫描电子文档进行后续操作。

10.“全称”、“公司全称”、“加盖单位公章”及“公章”：在电子投标（响应）文件及相关的其他电子资料中，涉及“全称”或“公司全称”的应在对应文件编辑时使用文本录入方式，或在纸质投标（响应）文件上进行手写签名，或通过投标客户端使用电子印章完成；涉及“加盖单位公章”和“公章”应使用投标人单位的数字证书并通过投标客户端使用电子印章完成。

11.“投标人代表签字”及“授权代表”：在电子投标（响应）文件及相关的其他电子资料中，涉及“投标人代表签字”或“授权代表”应在投标（响应）文件编辑时使用文本录入方式，或在纸质投标（响应）文件上进行手写签名，或通过投标客户端使用电子签名完成。

12.“法定代表人”：在电子投标（响应）文件及相关的其他电子资料中，涉及“法定代表人”应在纸质投标（响应）文件上进行手写签名，或通过投标客户端使用电子签名完成。

13.日期、天数、时间：未有特别说明时，均为公历日（天）及北京时间。

二、须知前附表

本表与招标文件对应章节的内容若不一致，以本表为准。

序号	条款名称	内容及要求
1	采购包情况	本项目共1个采购包
2	开标方式	远程电子开标
3	评标方式	现场电子评标 （供应商应当审慎标记各评审项的应答部分，标记内容清晰且完整，否则将自行承担不利后果）
4	评标办法	采购包1：综合评分法
5	报价形式	采购包1：总价
6	报价要求	各采购包报价不超过预算总价
7	现场踏勘	否
8	投标有效期	从提交投标（响应）文件的截止之日起90日历天
9	投标保证金	不收取投标（响应）保证金 投标保证金有效期:与投标有效期一致。 投标保函提交方式：供应商可通过"广东政府采购智慧云平台金融服务中心"(https://gdgpo.czt.gd.gov.cn/zcdservice/zcd/guangdong/)，申请办理投标（响应）担保函、保险（保证）凭证，成功出函的等效于现金缴纳投标保证金。
10	投标文件要求	**一、电子投标文件（必须提供）：** （1）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 1 份（需在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前成功上传至云平台项目采购系统）。 （2）非加密电子版文件 U 盘(或光盘) 0 份，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与非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必须完全一致。 **非加密电子版投标文件使用情形:** 当无法使用 CA 证书在云平台项目采购系统进行电子投标文件开标解密时，供应商须在代理机构指引下启用非加密电子版投标文件。 **二、纸质投标文件（代理机构自行选择）：** （3）纸质投标文件正本0份，纸质投标文件副本0份。纸质投标文件应与电子投标文件一致（递交的纸质文件需密封完好，注明“正本”和“副本”字样，正本和副本分别封装。如果正本与副本不符，应以正本为准。）。 **纸质投标文件使用情形：** 当项目采购系统出现故障，无法使用电子投标文件评标时，代理机构可根据云平台发布的通知指引，根据实际情况使用纸质投标文件评标。 在电子投标文件能正常使用的情况下，不得因供应商未提交纸质投标文件而认定供应商投标无效。
11	中标候选供应商推荐家数	采购包1： 2家
12	中标供应商数量	采购包1： 1家
13	有效供应商家数	采购包1：3家 此人数约定了开标与评标过程中的最低有效供应商家数，当家数不足时项目将不得开标、不得评标或直接废标。
14	项目兼投兼中（兼投不兼中）规则	无：-

15	中标供应商确定方式	采购人按照评审报告中推荐的成交候选人确定中标（成交）人。
16	代理服务费	收取。 采购机构代理服务收费标准：按照采购代理委托协议规定。
17	代理服务费收取方式	向中标/成交供应商收取
18	其他	
19	开标解密时长	30分钟 说明：具体情况根据开标时现场代理机构人员设置为准
20	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	采购包1：面向中小企业，采购包专门预留

三、说明

1.总则

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及投标人进行的本次采购活动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及其配套的法规、规章、政策。

投标人应仔细阅读本项目招标公告及招标文件的所有内容（包括变更、补充、澄清以及修改等，且均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按照招标文件要求以及格式编制投标文件，并保证其真实性，否则一切后果自负。

本次公开招标项目，是以招标公告的方式邀请非特定的投标人参加投标。

2.适用范围

本招标文件仅适用于本次招标公告中所涉及的项目和内容。

3.进口产品

若本项目允许采购进口产品，供应商应保证所投产品可履行合法报通关手续进入中国关境内。

若本项目不允许采购进口产品，如供应商所投产品为进口产品，其响应将被认定为响应无效。

4.投标的费用

不论投标结果如何，投标人应承担所有与准备和参加投标有关的费用。采购代理机构和采购人均无义务和责任承担相关费用。

5.以联合体形式投标的，应符合以下规定：

5.1联合体各方均应当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并在投标文件中提供联合体各方的相关证明材料。

5.2 联合体各方之间应签订共同投标协议书并在投标文件中提交，明确约定联合体各方承担的工作和相应的责任。联合体各方签订共同投标协议书后，不得再以自己名义单独在同一项目（采购包）中投标，也不得组成新的联合体参加同一项目（采购包）投标，若违反规定则其参与的所有投标将视为无效投标。

5.3 联合体应以联合协议中确定的牵头方名义登录云平台项目采购系统进行项目投标，录入联合体所有成员单位的全称并使用成员单位的电子印章进行联投确认，联合体名称需与共同投标协议书签署方一致。对于需交投标保证金的，以牵头方名义缴纳。

5.4联合体成员存在不良信用记录的，视同联合体存在不良信用记录。

5.5联合体各方均应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二十二条，联合体中有同类资质的供应商按照联合体分工承担相同工作的，应当按照资质等级较低的供应商确定资质等级。

5.6联合体各方应当共同与采购人签订采购合同，就合同约定的事项对采购人承担连带责任。

6.关联企业投标说明

6.1 对于不接受联合体投标的采购项目（采购包）：法定代表人或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个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同时参加同一项目或同一采购包的投标。如同时参加，则其投标将被拒绝。

6.2 对于接受联合体投标的采购项目（采购包）：除联合体外，法定代表人或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个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同时参加同一项目或同一采购包的投标。如同时参加，则评审时将同时被拒绝。

7.关于中小微企业投标

中小微企业响应是指在政府采购活动中，供应商提供的货物均由中小微企业制造、工程均由中小微企业承建或者服务均由中小微企业承接，并在响应文件中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本条款所称中小微企业，是指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依法设立，依据国务院批准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确定的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和微型企业，但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与大企业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除外。符合中小企业划分标准的个体工商户，在政府采购活动中视同中小企业。 中小企业划分见《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 。

根据财库〔2014〕68号《财政部 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监狱企业视同小微企业。监狱企业是指由司法部认定的为罪犯、戒毒人员提供生产项目和劳动对象，且全部产权属于司法部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直属煤矿管理局，各省、自治区、直辖市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各地(设区的市)监狱、强制隔离戒毒所、戒毒康复所，以及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的企业。监狱企业投标时，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不再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

根据财库〔2017〕141号《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政府采购支持政策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应当同时满足《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所列条件。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属于小型、微型企业的，不重复享受政策。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在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并对声明的真实性负责。

8.纪律与保密事项

8.1投标人不得相互串通投标报价，不得妨碍其他投标人的公平竞争，不得损害采购人或其他投标人的合法权益，投标人不得以向采购人、评标委员会成员行贿或者采取其他不正当手段谋取中标。

8.2在确定中标供应商之前，投标人不得与采购人就投标价格、投标方案等实质性内容进行谈判，也不得私下接触评标委员会成员。

8.3在确定中标供应商之前，投标人试图在投标文件审查、澄清、比较和评价时对评标委员会、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施加任何影响都可能导致其投标无效。

8.4获得本招标文件者，须履行本项目下保密义务，不得将因本次项目获得的信息向第三人外传，不得将招标文件用作本次投标以外的任何用途。

8.5由采购人向投标人提供的图纸、详细资料、样品、模型、模件和所有其它资料，均为保密资料，仅被用于它所规定的用途。除非得到采购人的同意，不能向任何第三方透露。开标结束后，应采购人要求，投标人应归还所有从采购人处获得的保密资料。

8.6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有权将供应商提供的所有资料向有关政府部门或评审小组披露。

8.7在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认为适当时、国家机关调查、审查、审计时以及其他符合法律规定的情形下，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无须事先征求供应商同意而可以披露关于采购过程、合同文本、签署情况的资料、供应商的名称及地址、响应文件的有关信息以及补充条款等，但应当在合理的必要范围内。对任何已经公布过的内容或与之内容相同的资料，以及供应商已经泄露或公开的，无须再承担保密责任。

9.语言文字以及度量衡单位

9.1除招标文件另有规定外，投标文件应使用中文文本，若有不同文本，以中文文本为准。投标文件提供的全部资料中，若原件属于非中文描述，应提供具有翻译资质的机构翻译的中文译本。前述翻译机构应为中国翻译协会成员单位，翻译的中文译本应由翻译人员签名并加盖翻译机构公章，同时提供翻译人员翻译资格证书。中文译本、翻译机构的成员单位证书及翻译人员的资格证书可为复印件。

9.2除非招标文件的技术规格中另有规定，投标人在投标文件中及其与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的所有往来文件中的计量单位均应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

9.3投标人所提供的货物和服务均应以人民币报价，货币单位：元。

10. 现场踏勘（如有）

10.1招标文件规定组织踏勘现场的，采购人按招标文件规定的时间、地点组织投标人踏勘项目现场。

10.2投标人自行承担踏勘现场发生的责任、风险和自身费用。

10.3采购人在踏勘现场中介绍的资料和数据等，只是为了使投标人能够利用招标人现有的资料。招标人对投标人由此而作出的推论、解释和结论概不负责。

四、招标文件的澄清和修改

1.采购代理机构对招标文件进行必要的澄清或者修改的，在指定媒体上发布更正公告。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可能影响投标文件编制的，更正公告在投标截止时间至少15日前发出；不足15日的，代理机构顺延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

2.更正公告及其所发布的内容或信息（包括但不限于：招标文件的澄清或修改、现场考察或答疑会的有关事宜等）作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对投标人具有约束力。一经在指定媒体上发布后，更正公告将作为通知所有招标文件收受人的书面形式。

3.如更正公告有重新发布电子招标文件的，供应商应登录云平台项目采购系统下载最新发布的电子招标文件制作投标文件。

4.投标人在规定的时间内未对招标文件提出疑问、质疑或要求澄清的，将视其为无异议。对招标文件中描述有歧义或前后不一致的地方，评标委员会有权进行评判，但对同一条款的评判应适用于每个投标人。

五、投标要求

1.投标登记

投标人应从广东省政府采购网（https://gdgpo.czt.gd.gov.cn/）上广东政府采购智慧云平台（以下简称“云平台”）的政府采购供应商入口进行免费注册后，登录进入项目采购系统完成项目投标登记并在线获取招标文件（未按上述方式获取招标文件的供应商，其投标资格将被视为无效）。

2.投标文件的制作

2.1投标文件中，所有内容均以电子文件编制，其格式要求详见第六章说明。如因不按要求编制导致系统无法检索、读取相关信息时，其后果由投标人承担。由于本项目采用电子化投标，请充分考虑设备、网络环境、人员对系统熟悉度等因素，合理安排投标文件制作、提交时间，建议至少提前一天完成制作、提交工作。

2.2投标人应使用云平台提供的投标客户端编制、标记、加密投标文件，成功加密后将生成指定格式的电子投标文件和电子备用投标文件。所有投标文件不能进行压缩处理。关于电子投标报价（如有报价）说明如下：

(1)投标人应按照“第二章采购需求”的需求内容、责任范围以及合同条款进行报价。并按“开标一览表”和“分项报价表”规定的格式报出总价和分项价格。投标总价中不得包含招标文件要求以外的内容，否则，在评审时不予核减。

(2)投标报价包括本项目采购需求和投入使用的所有费用，包括但不限于主件、标准附件、备品备件、施工、服务、专用工具、安装、调试、检验、培训、运输、保险、税款等。

2.3 如有对多个采购包投标的，要对每个采购包独立制作电子投标文件。

2.4投标人不得将同一个项目或同一个采购包的内容拆开投标，否则其报价将被视为非实质性响应。

2.5投标人须对招标文件的对应要求给予唯一的实质性响应，否则将视为不响应。

2.6招标文件中，凡标有“★”的地方均为实质性响应条款，投标人若有一项带“★”的条款未响应或不满足，将按无效投标处理。

2.7投标人必须按招标文件指定的格式填写各种报价，各报价应计算正确。除在招标文件另有规定外（如：报折扣、报优惠率等），计量单位应使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以人民币填报所有报价。

2.8投标文件以及投标人与采购人、代理机构就有关投标的往来函电均应使用中文。投标人提交的支持性文件和印制的文件可以用另一种语言，但相应内容应翻译成中文，在解释投标文件时以中文文本为准。

2.9投标人应按招标文件的规定及附件要求的内容和格式完整地填写和提供资料。投标人必须对投标文件所提供的全部资料的真实性承担法律责任，并无条件接受采购人和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对其中任何资料进行核实（核对原件）的要求。采购人核对发现有不一致或供应商无正当理由不按时提供原件的，应当书面知会代理机构，并书面报告本级人民政府财政部门。

3.投标文件的提交

3.1在投标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投标人须将电子投标文件成功完整上传到云平台项目采购系统，且取得投标回执。时间以云平台项目采购系统服务器从中国科学院国家授时中心取得的北京时间为准，投标截止时间结束后，系统将不允许投标人上传投标文件，已上传投标文件但未完成传输的文件系统将拒绝接收。

3.2代理机构对因不可抗力事件造成的投标文件的损坏、丢失的，不承担责任。

3.3出现下述情形之一，属于未成功提交投标文件，按无效投标处理：

（1）至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投标文件未完整上传的。

（2）投标文件未按投标格式中注明需签字盖章的要求进行签名（含电子签名）和加盖电子印章，或签名（含电子签名）或电子印章不完整的。

（3）投标文件损坏或格式不正确的。

4.投标文件的修改、撤回与撤销

4.1在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前，投标人可以修改或撤回未解密的电子投标文件，并于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前将修改后重新生成的电子投标文件上传至系统，到达投标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后，将不允许修改或撤回。

4.2在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后，投标人不得补充、修改和更换投标文件。

5.投标文件的解密

到达开标时间后，投标人需携带并使用制作该投标文件的同一数字证书参加开标解密，投标人须在采购代理机构规定的时间内完成投标文件解密，投标人未携带数字证书或其他非系统原因导致的逾期未解密投标文件，将作无效投标处理。

6.投标保证金

6.1投标保证金的缴纳

投标人在提交投标文件时，应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金额和缴纳要求缴纳投标保证金，并作为其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如采用转账、支票、本票、汇票形式提交的，投标保证金从投标人基本账户递交，由广东广招国际招标有限公司代收。具体操作要求详见广东广招国际招标有限公司有关指引，递交事宜请自行咨询广东广招国际招标有限公司；请各投标人在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按须知前附表规定的金额递交至广东广招国际招标有限公司，到账情况以开标时广东广招国际招标有限公司查询的信息为准。

如采用金融机构、专业担保机构开具的投标担保函、投标保证保险函等形式提交投标保证金的，投标担保函或投标保证保险函须开具给采购人（保险受益人须为采购人），并与投标文件一同递交。

投标人可通过"广东政府采购智慧云平台金融服务中心"(https://gdgpo.czt.gd.gov.cn/zcdservice/zcd/guangdong/)，申请办理电子保函，电子保函与纸质保函具有同样效力。

注意事项：供应商通过线下方式缴纳保证金（转账、支票、汇票、本票、纸质保函）的，需准备缴纳凭证的扫描件作为核验凭证；通过电子保函形式缴纳保证金的，如遇开标或评标现场无法拉取电子保函信息时，可提供电子保函打印件或购买凭证

作为核验凭证。相关凭证应上传至系统归档保存。

6.2投标保证金的退还：

（1）投标人在投标截止时间前放弃投标的，自所投采购包结果公告发出后5个工作日内退还。

（2）未中标的投标人投标保证金，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退还。

（3）中标供应商的投标保证金，自政府采购合同签订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退还。

备注：但因投标人自身原因导致无法及时退还的除外。

6.3有下列情形之一的，投标保证金将不予退还：

（1）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成交的；

（2）投标人在招标文件规定的投标有效期内撤销其投标；

（3）中标后，无正当理由放弃中标资格；

（4）中标后，无正当理由不与采购人签订合同；

（5）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规定的其他情形。

7.投标有效期

7.1投标有效期内投标人撤销投标文件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可以不退还投标保证金（如有）。采用投标保函方式替代保证金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可以向担保机构索赔保证金。

7.2出现特殊情况需延长投标有效期的，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可于投标有效期满之前要求投标人同意延长有效期，要求与答复均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投标人。投标人同意延长的，应相应延长其投标保证金（如有）的有效期，但不得要求或被允许修改或撤销其投标文件；投标人可以拒绝延长有效期，但其投标将会被视为无效，拒绝延长有效期的投标人有权收回其投标保证金（如有）。采用投标保函方式替代保证金的，投标有效期超出保函有效期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提示投标人重新开函，未获得有效保函的投标人其投标将会被视为无效。

8.样品（演示）

8.1招标文件规定投标人提交样品的，样品属于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样品的生产、运输、安装、保全等一切费用由投标人自理。

8.2投标截止时间前，投标人应将样品送达至指定地点。若需要现场演示的，投标人应提前做好演示准备（包括演示设备）。

8.3采购结果公告发布后，中标供应商的样品由采购人封存，作为履约验收的依据之一。未中标供应商在接到采购代理机构通知后，应按规定时间尽快自行取回样品，否则视同供应商不再认领，代理机构有权进行处理。

9.除招标文件另有规定外，有下列情形之一的，投标无效：

9.1投标文件未按照招标文件要求签署、盖章；

9.2不符合招标文件中规定的资格要求；

9.3投标报价超过招标文件中规定的预算金额或最高限价；

9.4投标文件含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

9.5有关法律、法规和规章及招标文件规定的其他无效情形。

六、开标、评标和定标

1.开标

1.1 开标程序

招标工作人员按招标公告规定的时间进行开标，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工作人员宣布投标人名称、解密情况，投标价格和招标文件规定的需要宣布的其他内容（以开标一览表要求为准）。开标分为现场电子开标和远程电子开标两种。

采用现场电子开标的：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应当按照本招标公告载明的时间和地点前往参加开标，并携带

编制本项目（采购包）电子投标文件时加密所用的数字证书、存储有备用电子投标文件的U盘前往开标现场。

采用远程电子开标的：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应当按照本招标公告载明的时间和模式等要求参加开标。在投标截止时间前30分钟，应当登录云平台开标大厅进行签到，并且填写授权代表的姓名与手机号码。若因签到时填写的授权代表信息有误而导致的不良后果，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开标时，投标人应当使用编制本项目（采购包）电子投标文件时加密所用数字证书在开始解密后按照代理机构规定的时间内完成电子投标文件的解密，如遇不可抗力等其他特殊情况，采购代理机构可视情况延长解密时间。投标人未携带数字证书或其他非系统原因导致的在规定时间内未解密投标文件，将作无效投标处理。（采用远程电子开标的，各投标人在参加开标以前须自行对使用电脑的网络环境、驱动安装、客户端安装以及数字证书的有效性等进行检测，确保可以正常使用）。

如在电子开标过程中出现无法正常解密的，代理机构可根据实际情况开启上传备用电子投标文件通道。系统将对上传的备用电子投标文件的合法性进行验证，若发现提交的备用电子投标文件与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版本不一致（即两份文件不是通过投标客户端同时加密生成的），系统将拒绝接收，视为无效投标。如供应商无法在代理规定的时间内完成备用电子投标文件的上传，投标将被拒绝，作无效投标处理。

1.2开标异议

投标人代表对开标过程和开标记录有疑义，以及认为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相关工作人员有需要回避的情形的，应当场提出询问或者回避申请。投标人未参加开标的，视同认可开标结果。

1.3 投标截止时间后，投标人不足须知前附表中约定的有效供应商家数的，不得开标。同时，本次采购活动结束。

1.4开标时出现下列情况的，视为投标无效处理：

（1）经检查数字证书无效的；

（2）因投标人自身原因，未在规定时间内完成电子投标文件解密的；

（3）如需使用备用电子投标文件解密时，在规定的解密时间内无法提供备用电子投标文件或提供的备用电子投标文件与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版本不一致（即两份文件不是通过投标客户端同时加密生成的）。

2.评审（详见第四章）

3.定标

3.1中标公告：

中标供应商确定之日起2个工作日内， 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将在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广东省政府采购网(https://gdgpo.czt.gd.gov.cn/)上以公告的形式发布中标结果，中标公告的公告期限为 1 个工作日。中标公告同时作为采购代理机构通知除中标供应商外的其他投标人没有中标的书面形式，采购代理机构不再以其它方式另行通知。

3.2中标通知书：

中标通知书在发布中标公告时，在云平台同步发送至中标供应商。中标供应商可在云平台自行下载打印《中标通知书》，《中标通知书》将作为授予合同资格的唯一合法依据。中标通知书发出后，采购人不得违法改变中标结果，中标供应商不得放弃中标。中标供应商放弃中标的，应当依法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3.3终止公告：

项目废标后，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将在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广东省政府采购网(https://gdgpo.czt.gd.gov.cn/)、上发布终止公告，终止公告的公告期限为1个工作日。

七、询问、质疑与投诉

1.询问

投标人对政府采购活动事项（招标文件、采购过程和中标结果）有疑问的，可以向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询问，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将及时作出答复，但答复的内容不涉及商业秘密。询问可以口头方式提出，也可以书面方式提出，书面方式包括但不限于传真、信函、电子邮件。联系方式见《投标邀请函》中“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的名称、地址和联系方式”。

2.质疑

2.1供应商认为招标文件、采购过程和中标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原件形式向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一次性提出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逾期质疑无效。供应商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是指：

(1)对招标文件提出质疑的，为获取招标文件之日或者招标文件公告期限届满之日；

(2)对采购过程提出质疑的，为各采购程序环节结束之日；

(3)对中标结果提出质疑的，为中标结果公告期限届满之日。

2.2质疑函应当包括下列主要内容：

(1)质疑供应商和相关供应商的名称、地址、邮编、联系人及联系电话等；

(2)质疑项目名称及编号、具体明确的质疑事项和与质疑事项相关的请求；

(3)认为采购文件、采购过程、中标和成交结果使自己的合法权益受到损害的法律依据、事实依据、相关证明材料及证据来源；

(4)提出质疑的日期。

2.3 质疑函应当署名。质疑供应商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质疑供应商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应当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者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

2.4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其质疑应当由联合体成员委托主体提出。

2.5供应商质疑应当有明确的请求和必要的证明材料。质疑内容不得含有虚假、恶意成份。依照谁主张谁举证的原则，提出质疑者必须同时提交相关确凿的证据材料和注明证据的确切来源，证据来源必须合法，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有权将质疑函转发质疑事项各关联方，请其作出解释说明。对捏造事实、滥用维权扰乱采购秩序的恶意质疑者，将上报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依法处理。

2.6质疑联系方式如下：

质疑联系人：丘工

电话：020-38931902-856

传真：020-37816137

邮箱：gztpc02@163.com

地址：广州市东风东路745号东山紫园商务大厦2003单元

邮编：510080

3.投诉

质疑人对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的质疑答复不满意或在规定时间内未得到答复的，可以在答复期满后15个工作日内，按如下联系方式向本项目监督管理部门提起投诉。

政府采购监督管理机构名称：广东省财政厅政府采购监管处

地 址：广州市越秀区北京路376号北裙楼313室

电 话：020-83340570

邮 编：510030

八、合同签订和履行

1.合同签订

1.1采购人应当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三十日内，按照招标文件和中标供应商投标文件的约定，与中标供应商签订合同。所签订的合同不得对招标文件和中标供应商投标文件作实质性修改。超过30天尚未完成政府采购合同签订的政府采购项目，采购人应当登录广东省政府采购网，填报未能依法签订政府采购合同的具体原因、整改措施和预计签订合同时间等信

息。

1.2采购人不得提出试用合格等任何不合理的要求作为签订合同的条件，且不得与中标供应商私下订立背离合同实质性内容的协议。

1.3合同条款中应规定，乙方完全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有关规定和《中华人民共和国妇女权益保障法》中关于“劳动和社会保障权益”的有关要求。

1.4采购人应当自政府采购合同签订之日起2个工作日内，将政府采购合同在省级以上人民政府财政部门指定的媒体上公告，但政府采购合同中涉及国家秘密、商业秘密的内容除外。

1.5采购人应当自政府采购合同签订之日起2个工作日内，登录广东省政府采购网上传政府采购合同扫描版，如实填报政府采购合同的签订时间。依法签订的补充合同，也应在补充合同签订之日起2个工作日内公开并备案采购合同。

2.合同的履行

2.1政府采购合同订立后，合同各方不得擅自变更、中止或者终止合同。

2.2政府采购合同履行中，采购人需追加与合同标的相同的货物、工程或者服务的，在不改变合同其他条款的前提下，可以与成交供应商签订补充合同，但所补充合同的采购金额不得超过原采购金额的10%。依法签订的补充合同，也应在补充合同签订之日起2个工作日内登录广东省政府采购网上传备案。

第四章 评标

一、评标要求

1.评标方法

采购包1(华南师范大学DGM-T-18-心理学实验设计及技能实训智能教学平台采购项目)：综合评分法,是指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照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投标人为中标候选人的评标方法。（最低报价不是中标的唯一依据。）

2.评标原则

2.1评标活动遵循公平、公正、科学和择优的原则，以招标文件和投标文件为评标的基本依据，并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评标方法和评标标准进行评标。

2.2具体评标事项由评标委员会负责，并按招标文件的规定办法进行评审。

2.3合格投标人不足须知前附表中约定的有效供应商家数的，不得评标。

3.评标委员会

3.1评标委员会由采购人代表和评审专家组成，成员人数应当为5人及以上单数，其中评审专家不得少于成员总数的三分之二。

3.2评标应遵守下列评标纪律：

（1）评标情况不得私自外泄，有关信息由广东广招国际招标有限公司统一对外发布。

（2）对广东广招国际招标有限公司或投标人提供的要求保密的资料，不得摘记翻印和外传。

（3）不得收受投标供应商或有关人员的任何礼物，不得串联鼓动其他人袒护某投标人。若与投标人存在利害关系，则应主动声明并回避。

（4）全体评委应按照招标文件规定进行评标，一切认定事项应查有实据且不得弄虚作假。

（5）评标委员会各成员应当独立对每个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进行评价，并对评价意见承担个人责任。评审过程中，不得发表倾向性言论。

※对违反评标纪律的评委，将取消其评委资格，对评标工作造成严重损失者将予以通报批评乃至追究法律责任。

4.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视为投标人串通投标，其投标无效；

4.1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

4.2不同投标人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投标事宜；

4.3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成员或者联系人员为同一人；

4.4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异常一致或者投标报价呈规律性差异；

4.5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相互混装；

4.6不同投标人的投标保证金或购买电子保函支付款为从同一单位或个人的账户转出；

4.7投标人上传的电子投标文件加盖该项目的其他投标人的电子印章的。

说明：在评标过程中发现投标人有上述情形的，评标委员会应当认定其投标无效。同时，项目评审时被认定为串通投标的投标人不得参加该合同项下的采购活动。

5.投标无效的情形

详见资格性审查、符合性审查和招标文件其他投标无效条款。

6.定标

评标委员会按照招标文件确定的评标方法、步骤、标准，对投标文件进行评审。评标结束后，对投标人的评审名次进行排

序，确定中标供应商或者推荐中标候选人。

7.价格修正

对报价的计算错误按以下原则修正：

（1）投标文件中开标一览表内容与投标文件中相应内容不一致的，以开标一览表为准；

（2）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3）单价金额小数点或者百分比有明显错位的，以开标一览表的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4）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但是单价金额计算结果超过预算价的，对其按无效投标处理。

（5）若投标客户端上传的电子报价数据与电子投标文件价格不一致的，以电子报价数据为准。

注：同时出现两种以上不一致的，按照前款规定的顺序在系统上进行价格澄清。澄清后的价格加盖电子印章确认后产生约束力，但不得超出投标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投标人不确认的，其投标无效。

二.政府采购政策落实

1.节能、环保要求

采购的产品属于品目清单范围的，将依据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对获得证书的产品实施政府优先采购或强制采购，具体按照本招标文件相关要求执行。

相关认证机构和获证产品信息以市场监管总局组织建立的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认证结果信息发布平台公布为准。

2.对符合本国产品标准的产品给予价格扣除

依照《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在政府采购中实施本国产品标准及相关政策的通知》（国办发〔2025〕34号）及《财政部关于贯彻落实<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在政府采购中实施本国产品标准及相关政策的通知>的意见》（财库〔2025〕30号）等相关规定。

（1）**本国产品标准的适用范围**。本国产品标准适用于货物，包括政府采购货物项目和服务项目中涉及的货物。适用本国产品标准的货物具体是指《政府采购品目分类目录》中的货物类产品，但不包括其中的房屋和构筑物，文物和陈列品，图书和档案，特种动植物，农林牧渔业产品，矿与矿物，电力、城市燃气、蒸汽和热水、水，食品、饮料和烟草原料，无形资产。

（2）**准确界定产品在中国境内生产**。本国产品应当在中国境内生产，即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关境内实现从原材料、组件到产品的属性改变。从具体情形看，在国内保税区、综合保税区等海关特殊监管区域生产的产品，属于在中国境内生产的产品；对医疗器械产品，取得药品监督管理部门授予的准字号医疗器械注册证的，属于在中国境内生产的产品；其他产品，根据实际情况判断是否在中国境内生产。

（3）**对本国产品的支持政策**。政府采购活动中既有本国产品又有非本国产品参与竞争的，依法对本国产品给予价格评审优惠，对本国产品的报价给予20%的价格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

当采购项目或者采购包中含有多种产品，供应商为该采购项目或者采购包提供的符合本国产品标准的产品成本之和占该供应商提供的全部产品成本之和的比例达到80%以上时，依法对该供应商提供的全部产品给予价格评审优惠，即对该供应商提供的全部产品的总报价给予20%的价格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

（4）**认真审查有关证明文件**。采购人应当在采购文件中明确对供应商所出具的《关于符合本国产品标准的声明函》（以下简称《声明函》）的完整性、准确性进行审查的要求，评审中发现《声明函》内容含义不明确、同类事项与投标（响应）文件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错误等情况的，应当以书面形式要求供应商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经澄清、说明或者补正的《声明函》仍然不符合《通知》规定要求的，供应商提供的相关产品视为不符合本国产品标准。

3.对小型、微型企业、监狱企业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给予价格扣除

依照《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和《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

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的规定，凡符合享受《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规定的中小企业扶持政策的单位，按照以下比例给予相应的价格扣除：（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为小、微企业）。

4.价格扣除相关要求

采购包1（华南师范大学DGM-T-18-心理学实验设计及技能实训智能教学平台采购项目）：

序号	情形	适用对象	价格扣除比例	计算公式
1	节能、环保产品	——	1%	对获得节能产品认证证书或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的产品给予1%-5%的价格扣除，具体扣除比例根据节能产品或环境标志产品在采购项目中的重要性、所占比重等因素确定。
2	实施本国产品标准	本国产品标准适用于货物，包括政府采购货物项目和服务项目中涉及的货物。适用本国产品标准的货物具体是指《政府采购品目分类目录》中的货物类产品，但不包括其中的房屋和构筑物，文物和陈列品，图书和档案，特种动植物，农林牧渔业产品，矿与矿物，电力、城市燃气、蒸汽和热水、水，食品、饮料和烟草原料，无形资产	20%	政府采购活动中既有本国产品又有非本国产品参与竞争的，依法对本国产品给予价格评审优惠，对本国产品的报价给予20%的价格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 当采购项目或者采购包中含有多种产品，供应商为该采购项目或者采购包提供的符合本国产品标准的产品成本之和占该供应商提供的全部产品成本之和的比例达到80%以上时，依法对该供应商提供的全部产品给予价格评审优惠，即对该供应商提供的全部产品的总报价给予20%的价格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
注：（1）上述评标价仅用于计算价格分，成交金额以实际投标价为准。（2）组成联合体的大中型企业和其他自然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与小型、微型企业之间不得存在投资关系。				

（1）所称小型和微型企业应当符合以下条件：

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依法设立，依据国务院批准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确定的小型企业和微型企业，但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与大企业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除外。

符合中小企业划分标准的个体工商户，在政府采购活动中视同中小企业。

提供本企业（属于小微企业）制造的货物或者提供其他小型或微型企业制造的货物/提供本企业（属于小微企业）承接的服务。

（2）符合中小企业扶持政策的投标人应填写《中小企业声明函》；监狱企业须投标人提供由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应填写《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否则不认定价格扣除。

说明：投标人应当对其出具的《中小企业声明函》真实性负责，投标人出具的《中小企业声明函》内容不实的，属于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

（3）投标（响应）供应商统一在一份《中小企业声明函》中说明联合体各方的中小微情况：包括联合体各方均为小型、微型企业的，及中小微企业作为联合体一方参与政府采购活动，且共同投标协议书中约定，小型、微型企业的协议合同金额占到联合体协议合同总金额30%以上的。

三、评审程序

1.资格性审查、符合性审查和异常低价审查

资格性审查。公开招标采购项目开标结束后，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应当依法对投标人的资格进行审查，以确定投标人是否具备投标资格。（详见后附表一资格性审查表）

符合性审查。评标委员会依据招标文件的规定，从投标文件的有效性、完整性和对招标文件的响应程度进行审查，以确定是否对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作出响应。（详见后附表二符合性审查表）

资格性审查和符合性审查中凡有其中任意一项未通过的，评审结果为未通过，未通过资格性审查、符合性审查的投标人按无效投标处理。

异常低价审查。政府采购评审中出现采购文件明确的异常低价情形，评审委员会应当启动异常低价投标（响应）审查程序。

评审委员会启动异常低价投标（响应）审查后，应当要求相关供应商在评审现场合理的时间内对投标（响应）价格作出解释，提供项目具体成本测算等与报价合理性相关的书面说明及必要的证明材料，包括但不限于原材料成本、人工成本、制造费用等。

被启动异常低价审查的供应商，如果不提供书面说明、证明材料，或者提供的书面说明、证明材料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响应）处理。

通过异常低价审查的不足3家，不得进入详细评审。

资格性审查、符合性审查、异常低价审查中凡有其中任意一项未通过的，评审结果为未通过，未通过资格性审查、符合性审查、异常低价审查的投标人按无效投标处理。

对各投标人进行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异常低价审查过程中，对初步被认定为无效投标者，由评标委员会组长或采购人代表将集体意见及时告知投标当事人。

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投标人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合格投标人不足3家的，不得评标。

表一资格性审查表：

采购包1（华南师范大学DGM-T-18-心理学实验设计及技能实训智能教学平台采购项目）：

序号	资格审查内容	
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的法人或其他组织或自然人， 投标（响应）时提交有效的营业执照（或事业法人登记证或身份证等相关证明） 副本复印件。分支机构投标的，须提供总公司和分公司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总公司出具给分支机构的授权书。
2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提供投标截止日前6个月内任意1个月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关材料。 如依法免税或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 提供相应证明材料。
3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提供2025年度财务状况报告或基本开户行出具的资信证明。
4	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按投标（响应）文件格式填报设备及专业技术能力情况。
5	参加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参照投标函相关承诺格式内容。 重大违法记录，是指供应商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根据财库〔2022〕3号文，“较大数额罚款”认定为200万元以上的罚款，法律、行政法规以及国务院有关部门明确规定相关领域“较大数额罚款”标准高于200万元的，从其规定）
6	信用记录	供应商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记录失信被执行人或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或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不处于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信息记录”中的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期间。（以资格审查人员于投标（响应）截止时间当天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及中国政府采购网（http://www.ccgp.gov.cn/）查询结果为准，如相关失信记录已失效，供应商需提供相关证明资料）。
7	供应商必须符合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 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同时参加本采购项目（或采购包） 投标（响应）。 为本项目提供整体设计、 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 监理、 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 不得再参与本项目投标（响应）。 投标函相关承诺要求内容。
8	本采购包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	本项目属于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项目。投标人应为符合《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规定的中型企业、小型企业或微型企业（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并按第六章格式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

表二符合性审查表：

采购包1（华南师范大学DGM-T-18-心理学实验设计及技能实训智能教学平台采购项目）：

序号	评审点要求概况	评审点具体描述
1	按照招标文件规定要求签署和盖章的；	按照招标文件规定要求签署和盖章的；
2	法定代表人资格证明书及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的有效性；	法定代表人资格证明书及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的有效性；
3	投标文件完全满足对招标文件的实质性条款（即标注★号条款）无负偏离的；	投标文件完全满足对招标文件的实质性条款（即标注★号条款）无负偏离的；
4	投标报价没有超过本项目最高限价；	投标报价没有超过本项目最高限价；
5	投标文件没有招标文件中规定的其他无效投标条款的；	投标文件没有招标文件中规定的其他无效投标条款的；
6	没有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无效情形。	没有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无效情形。

2.投标文件澄清

2.1对于投标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评标委员会应当在评审过程中发起在线澄清，要求投标人针对价格或内容做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补正。代理机构可根据开标环节记录的授权代表人联系方式发送短信提醒或电话告知。

投标人需登录广东政府采购智慧云平台项目采购系统的等候大厅，在规定时间内完成澄清（响应），并加盖电子印章。

若因投标人联系方式错误未接收短信、未接听电话或超时未进行澄清（响应）造成的不利后果由供应商自行承担。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不得超出投标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2.2评标委员会不接受投标人主动提出的澄清、说明或补正。

2.3评标委员会对投标人提交的澄清、说明或补正有疑问的，可以要求投标人进一步澄清、说明或补正。

3.详细评审

采购包1(华南师范大学DGM-T-18-心理学实验设计及技能实训智能教学平台采购项目):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分值构成	商务部分10.0分 技术部分60.0分 报价得分30.0分	
	重要技术条款响应程度 (26.0分)	根据投标人所投产品对《第二章 采购需求》中“技术标准与要求”的附表中“具体技术（参数）要求”中重要技术条款（带“▲”技术条款）的响应程度（共13条）进行评审：每1项优于或完全满足采购需求的，得2分，不满足或负偏离的不得分，最多得26分。 注：1.对于▲条款，投标人需提供以下任意证明材料：采购需求中有要求提供证明材料的，按采购需求中的要求提供；采购需求没有要求的，以《技术和服务要求响应表》为准。 2.投标文件内提供的证明材料中的技术参数描述与投标人在《技术和服务要求响应表》中的响应描述不一致时，以投标文件内提供的证明材料中的技术参数描述为准。

技术部分	现场演示响应程度 (10.0分)	现场演示:投标人按采购需求中的演示要求，对采购需求中有标记有“实物现场演示”的条款（附表四：脑电反馈训练系统，序号43、44共计5项）进行演示，包含5条演示内容，每完整演示1条功能内容的，得2分，最高得10分。 注：（1）每条功能点需完整演示所有参数内容方可得分，缺项或演示不完整不得分，不演示不得分。（2）投标人在开标时间之后到评审地点（广州市东风东路745号东山紫园商务大厦2003单元）进行演示，演示顺序按投标人到达顺序，每家演示时长不超过15分钟，超过部分的评分内容，将不再计算得分。（3）评审现场仅提供电源及投影设备，其他所有演示所需设备由投标人自行携带。
	一般技术条款响应程度 (12.0分)	根据投标人所投产品对《第二章 采购需求》中“技术标准与要求”的附表中“具体技术（参数）要求”中一般技术条款（除带“★”、“▲”及需要演示的技术条款外）的响应程度（共163条）进行评审：完全满足或优于招标文件要求得12分，每负偏离一项扣0.5分，负偏离数量超过20项时，视为严重偏离一般技术条款响应，统一得基础分2分，全部不满足或未按要求提交《技术和服务要求响应表》的得0分。 注：1.采购需求中有要求提供证明材料的，按采购需求中的要求提供；采购需求没有要求的，以《技术和服务要求响应表》为准。 2.投标文件内提供的证明材料中的技术参数描述与投标人在《技术和服务要求响应表》中的响应描述不一致时，以投标文件内提供的证明材料中的技术参数描述为准。
	安装调试方案 (7.0分)	根据采购需求的“（一）包装和运输”及“（二）安装调试服务”内容，对投标人提供的安装、调试方案（包括但不限于：①包装和运输方案②安装与调试服务出现事故后的解决方案③安装与调试的人员安排）进行评审： 1.能提供针对本项目的安装调试方案，方案内容包含以上方案要求内容的，每项得1分，最高得3分；如未能按要求提供质保方案的，以下评分项均不得分。 1.1 安装与调试方案完整详细、有针对性，有明确的步骤和分工，能提供各项货物的安装调试计划安排表，有完整的出现意外事故后的解决方案，体现专业性、及时性，能根据货物交付时间节点落实安装调试时间及相关人员安排，优于采购需求，得4分； 1.2 安装与调试服务计划完整，详细性和针对性有所欠缺，有明确的步骤和分工，能提供各项货物的详细安装调试计划安排表，有出现意外事故后的解决方案，能根据货物交付时间节点落实人员安排，满足采购需求，得2分； 1.3 安装与调试服务计划不完整，无针对性，或无法提供各项货物的安装调试计划安排表，无出现意外事故后的解决方案，或未列明相关人员的安排，不满足采购需求，得1分。 1.4 未提供方案或其他情况的，得0分。

	培训方案 (5.0分)	根据采购需求“人员培训服务”内容，对投标人提供的培训方案（包括但不限于：①培训内容的设置、②培训课程和培训时间的安排）进行评审： 1.能提供针对本项目的培训方案，方案内容包含以上方案要求内容的，每项得1分，最高得2分；如未能按要求提供培训方案的，以下评分项均不得分。 1.1培训方案内容完整、详细、表述清晰、科学合理、切实可行，培训内容丰富、有针对性，培训课程和培训时间的安排明确，优于采购需求，得3分； 1.2有提供培训内容、培训课程和培训时间的初步设置，但全面性和针对性有所不足，培训方案内容满足采购需求，得2分； 1.3培训方案表述不清晰、简单，可行性和合理性不足，或内容与采购需求无关，不满足采购需求，得1分。 1.4未提供或其他情况的，得0分。
商务部分	同类项目业绩 (3.0分)	投标截止日前3年内（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投标人承担过同类（指含有AI心理实验平台、虚拟仿真心理教学系统、心理咨询实训系统或团体脑电反馈设备中任意一项的项目）项目经验，每提供一项得1分，最高得3.0分。 注：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须提供合同关键页（包括但不限于合同双方的单位名称、合同项目名称、项目内容与含签订合同双方的落款盖章、签订日期的关键页）复印件，不提供不得分。
	质保方案 (7.0分)	根据采购需求“质保期保障服务”内容，对投标人提供的质保方案（包括但不限于：①投标人上门保修服务计划、②配件（或部件或零部件）的更换、维修及供货。③设备质保期内与质保期满后的整体方案、④设备故障处理方案）进行评审： 1.能提供针对本项目的质保方案的，方案内容包含以上方案要求内容的，每项得0.5分，最高得2分；如未能按要求提供质保方案的，以下评分项均不得分。 1.1质保服务计划的初步安排完整详细、有针对性，可提供投标人上门保修服务，针对产品及其配件的退换货、维修有详细的应对措施及相应的解决方案，配件（或部件或零部件）的供货充足、及时，有专人提供售后服务，人员组织架构完善、专业技术力量投入充分、技术人员组织安排及跟进处理流程详细，优于采购需求，得5分； 1.2保修服务计划的初步安排完整，可提供投标人上门保修服务，以及为采购人提供配件（或部件或零部件）的更换、维修及供货，同时有专人提供售后服务，但售后服务人员的技术力量投入不够充分，售后服务的整体方案的详细性和针对性有所欠缺，满足采购需求，得3分； 1.3保修服务计划的初步安排不完整，或无法提供投标人上门保修服务，产品及其配件的退换货、维修方案有所缺漏，或配件（或部件或零部件）的供货不充足，或未配置专人提供售后服务，或售后服务的整体方案简单、无针对性，不满足采购需求，得1分。 1.4 未提供或其他情况的，得0分

异常低价审查	异常低价审查	根据《关于推动解决政府采购异常低价问题的通知》（财库〔2026〕2号）等相关规定，政府采购评审中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评审委员会应当启动异常低价投标（响应）审查程序：（1）投标（响应）报价低于全部通过符合性审查供应商投标（响应）报价平均值50%的，即投标（响应）报价<全部通过符合性审查供应商投标（响应）报价平均值×50%。（2）投标（响应）报价低于通过符合性审查且报价次低供应商投标（响应）报价50%的，即投标（响应）报价<通过符合性审查且报价次低供应商投标（响应）报价×50%。（3）投标（响应）报价低于最高限价45%的，即投标（响应）报价<最高限价×45%。（4）其他评审委员会认为供应商报价过低，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情形。 评审委员会启动异常低价投标（响应）审查后，应当要求相关供应商在评审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及必要的证明材料，对投标（响应）价格作出解释。
投标报价	投标报价得分 (30.0分)	投标报价得分＝（评标基准价/投标报价）×价格分值【注：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且投标价格最低的投标报价为评标基准价。】最低报价不是中标的唯一依据。因落实政府采购政策进行价格调整的，以调整后的价格计算评标基准价和投标报价。

4.汇总、排序

采购包1：

评标结果按评审后总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排列。总得分相同的按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得分且投标报价相同的，由评委会采取随机抽取的方式确定。排名第一的投标供应商为第一中标候选人，排名第二的投标供应商为第二中标候选人（提供相同品牌产品（非单一产品采购，以核心产品为准。多个核心产品的，有一种产品品牌相同，即视为提供相同品牌产品），评审后得分最高的同品牌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评审得分相同的，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人委托评标委员会采取随机抽取方式确定，其他同品牌投标人不作为中标候选人）。

5.中标价的确定

除了按第四章第一点第7条修正并经投标人确认的投标报价作为中标价外，中标价以开标时公开唱标价为准。

6.其他无效投标的情形：

(1)评标期间，投标人没有按评标委员会的要求提交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的澄清、说明、补正或改变了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的。

(2)投标文件提供虚假材料的。

(3)投标人以他人名义投标、串通投标、以行贿手段谋取中标或者以其他弄虚作假方式投标的。

(4)投标人对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评标委员会及其工作人员施加影响，有碍招标公平、公正的。

(5)投标文件含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的。

(6)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规定的其他无效情形。

国内设备适用：

华南师范大学货物采购合同书

甲方：华南师范大学

乙方：（必填项）

签订地点：广州市天河区

合同名称：华南师范大学+二级单位名称+采购+货物名称

合同编号：（示例：**HT2024AXXXX**）

采购编号：（填写招标文件上的编号）

华南师范大学采购与招投标中心拟制

二〇二四年十一月版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法律法规，以及甲方委托_____（代理机构名称）组织的_____项目（项目名称）(采购编号_____)的成交结果，经甲乙双方协商一致，签订本合同，由双方共同恪守如下内容：

一、合同标的

1．标的物明细

本合同标的为_____（货物名称），包括设计、货物供货、安装、调试、培训、验收、技术服务、质保期保障等的全部内容，详细内容见下表：

请选择填写方式：_____(1.在下方表格中填写；2.在合同附件1里填写）

项数	货物名称	品牌	型号	产地	详细配置清单	单位	数量	单价	总价
1									
合同总价（人民币）： 佰 拾 万 仟 佰 拾 元 角 分（￥ ）									

2．上述合同总价为乙方按照合同约定完成合同全部义务后所适用的总价格，包括但不限于货物（包括备品备件）的设计、制造、包装、仓储、运输、保险、货物运输至最终目的地保险费、装卸费、安装、调试、试运行、验收、培训、技术服务（包括技术资料、图纸的提供）、质保期保障服务等的全部含税费用。除本合同明确约定的费用外，甲方无需支付任何额外费用和承担任何额外义务。

二、货物要求

1. 质量要求：乙方提供的货物必须符合（1）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标准；（2）行业标准；（3）地方标准；（4）货物生产商的产品质量标准；（5）其他标准：（如有请补充，否则请填无）等质量标准，否则甲方有权作退货处理。

2．技术要求：乙方承诺提供的货物完全符合招投标文件中作出的承诺，否则甲方有权作退货处理。

3．包装及运输要求：乙方提供的货物必须是制造厂商全新的原厂原装产品（含零部件、配件、随机工具、技术文件等），包装外观完好、表面无划损、破损，无任何缺陷及隐患，每台设备上均应钉有铭牌(内容包括：制造商,设备名称、型号规格、序列号）等并附有产品质量检验合格标志，且进货渠道合法，在中国境内可依常规安全合法使用。并应使用产品标准出

厂包装，适合于空运、海运、陆运等长途运输方式及气候变化，防潮、防震、防雨、防锈、防冻等。如因包装造成的一切损失（包括但不限于商品损坏、损失、锈蚀、费用增长等），一概由乙方负责赔偿。包装材料具有一定的缓冲性能，能够吸收外部冲击力，避免设备受损。包装以纸箱为主，内有泡沫或气泡膜填充进行隔振缓冲。运输过程，选择优质服务的物流公司。运输过程需要对于仪器货物进行适当的固定，避免运输过程中发生碰撞。乙方承担货物运抵指定交货地点的运输费、保险费、包装费等，上述费用包含在货物的最终成交总额中。设备的包装均应有良好的防湿、防锈、防潮、防雨、防腐及防碰撞等措施，符合《商品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及《快递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的要求。

4．乙方应免费提供中文的产品正式说明书，场地准备书，使用手册及维护手册等，以及所有有关本合同执行的技术文件。如果项目必需但合同又未作规定的，需要乙方才能提供的技术文件，乙方也应及时向甲方提供。技术文件可以是手册、图纸或其他形式的文件资料。上述技术文件应包含保证甲方能够正确进行安装、操作、检查、维修、维护、测试、调试、验收和运作的需要的所有内容。

三、货物交付

1．交货地点：甲方指定交付地点。（联系人：_____电话：_____）；

2．交货时间：_____。

四、货物安装及验收

1. 乙方应在签订合同后___天内向甲方提出产品安装、调试应准备的条件。乙方必须在货物测试与验收前，向甲方提供按本合同的技术规格、技术规范的要求进行的测试与验收方案。

2. 货物交付甲方后，甲乙双方商定日期，双方一起开箱验货，不得单方面开箱。甲方对货物的外观品质、数量、规格、型号、备件、随机资料等进行初步验收，由乙方免费现场安装调试。

3．甲方在开箱验货中如发现货物不符合合同的约定，有权拒绝接受货物，经各方确认后，乙方应于___天内重新提供符合合同约定的货物，否则，视为乙方逾期交货。

4．乙方应于货到甲方指定交货地点之日起___天内完成安装调试。货物安装调试完毕且正常运行不少于___个月后，乙方应备齐甲方要求提供的验收文件，并提出书面验收申请。甲方将按流程进行验收，并出具采购物资验收报告给乙方。货物验收合格之日为甲方签署采购物资验收报告的日期。

5．货物验收标准：以招投标文件和合同项下所述的标准和要求进行验收，如招投标文件与合同的标准和要求有冲突的，以招投标文件为准。

6. 乙方在合同签订后___日内，以支票、汇票、本票、保函或转账方式向甲方提交合同总额的___%作为履约保证金。项目验收合格___个月内，合同标的无质量问题，乙方凭收据向甲方申请退还，甲方在收到乙方申请单据之日起15个工作日内无息退还给乙方。履约保证金不予退还的情形：（1）未经甲方同意，乙方将本项目进行分包或转包给他人；（2）在履行合同期间，乙方未经甲方同意提前终止本项目合同；（3）在履行合同期间，乙方因在经营活动中存在违法被吊销营业执照或相关许可，导致本项目合同无法继续履行的。

7. 经甲方对乙方提供的货物进行验收，若发现乙方提供的货物不符合招投标文件及合同规定的质量要求，甲方有权拒收该货物，乙方应无条件更换被拒绝的货物，或者免费进行必要的修改以满足规定的要求；甲方也有权选择解除合同并要求乙方承担违约责任。

8. 甲方在货物到达交货地点后对货物进行检验、测试及必要时拒绝接受货物的权利将不会因为货物在乙方或其分包人的驻地已通过了甲方或其代表的检验、测试和认可而受到限制或放弃。

五、付款

1. 本合同采用以下第___种付款方式：

A. 一次性结算

货到交货地点、验收合格后___个工作日内一次付清货款。

B.分期结算

本合同总金额为￥_____，分___次结算。

第一期：签订合同后___个工作日内支付￥_____（即合同总金额的____%）（注：第一期付款金额一般不得超过合同总金额的30%）。

第二期：货到交货地点、安装调试、验收合格后___个工作日内支付￥_____（即合同总金额的____%）。

C.分期结算+银行保函（仅适用大规模设备更新项目）

第一期：支付比例___%。合同签订后，___年___月___日前，乙方务必供货到甲方指定地点或提供与合同金额___%等额的银行保函，甲方支付___%合同金额至乙方指定账户。（如乙方为中小微企业的，则合同签订后___个工作日内，甲方通过银行转账方式支付合同金额的__%给乙方作为预付款；____年___月____日前，货到甲方指定地点或提供与合同金额__%等额的银行保函，支付合同金额的___%。）

第二期：支付比例___%。待甲方验收合格后，支付合同金额的___%。

（甲方纳税人识别号: 124400004558589190）

2.甲方每次支付前，乙方应提供等额增值税专用发票。

3．甲方向乙方指定账户汇出款项后，即视为已履行付款义务。在汇款过程中，因乙方账户的原因（包括但不限于账号被注销、被冻结等）导致其无法收取款项的，由乙方承担相应后果。

4．本项目如执行国库支付的，甲方在验收合格后___个工作日内办理财政集中支付申请手续，付款按照财政部门国库集中支付的有关规定办理。付款时间为甲方向政府财政支付部门提出支付申请的时间（不含政府财政支付部门审查的时间)。

5.如项目履行过程中，甲方采取融资支付或其他支付方式，乙方应配合甲方签订补充协议。

六、质保期保障服务

1.质保期：乙方对本合同标的提供_____年质保期（费用包含在投标报价中），对由于设计、制造工艺、材料和安装所造成的质量缺陷或质量问题负责，并进行修理、更换零部件或退换，并须对设备出现的有关技术性问题或安全问题负责处理、解决，同时乙方应相应延长被更换货物的质保期，所有预装软件提供3 年免费升级服务，3 年后提供成本价升级服务，质保期自货物验收合格之日起计算。质保期内提供现场保修、包换或包退服务，由此产生的一切费用均由乙方承担。乙方不能修复、调换或不能退货的，应退回相应货款，并承担相应违约责任。

2.乙方应有专职工程师负责对所售产品安装，调试，培训，维修和处理。质保期内，在接到系统故障或问题告知后，乙方响应时间不得超过_____小时，到达现场时间不得超过_____小时，并应在_____小时（前述响应及到达现场时间已包含计算在内）内排除故障。否则视为乙方不能修复货物。如果需要更换配件的，乙方须在_____个工作日内完成配件更换服务，且更换的配件跟被更换的品牌、类型相一致或者是同类档次相当或更高的替代品，后者需征得甲方管理人员同意。如果故障在前述时间内仍无法排除，乙方应无条件在_____个工作日内提供不低于故障设备规格型号档次的备用设备供甲方使用，直至故障设备修复。

3.质保期内，同一硬件一个月内连续2次出现同一故障，乙方应无条件更换性能指标不低于原规格型号的新部件。严重影响教学工作的，乙方无条件提供不低于该档次的设备给甲方使用。

4.质保期满后设备维修仅收取配件成本费，不收取上门费及人工费。

5.其他条款以乙方投标文件为准。

七、培训

乙方负责提供合同标的现场操作、运行、维护、修理的培训方案及必需的培训资料，并对甲方受训人员进行现场培训直至能熟练操作为止，培训次数不少于_____次，每次培训应配置不少于_____个工程师，培训天数应不少于_____天，培训期间工程师的食宿由乙方负责。培训内容应至少包括：设备的操作使用和保养；设备安全注意事项；设备简易故障排除等。在后期使用过程中，如需增加培训环节，乙方负责根据甲方需要提供培训服务。以上相关费用已包含在投标报价中。

八、知识产权、风险转移

1．乙方保证，甲方在中华人民共和国使用该货物或货物的任何一部分时，如受第三方提出的侵犯其知识产权、肖像权、技术秘密、商业秘密或其他任何权益的起诉，由乙方承担一切责任。

2．乙方为执行本合同而提供的技术资料、软件的使用权归甲方所有。

3．乙方交由承运人运输的在途货物，毁损、灭失的风险由乙方承担。货物的产权，损坏、灭失的风险，在货物通过甲方验收合格交付使用时起，由乙方转移至甲方。

4．因货物验收不合格甲方拒收，或者双方解除合同的，合同标的物毁损、丢失的风险由乙方承担。

5．产权和风险的转移，不影响因乙方履行合同义务不符合约定，甲方要求其承担违约责任的权利。

九、保密责任

双方应保守通过签订和履行本合同而获取的对方之商业及技术秘密，包括本合同文本，相关技术文件、相关数据，以及其他有关信息。任何一方违反上述约定的，应赔偿合同守约方的损失。本保密条款及保密责任不因合同的解除或终止而消失。

十、违约责任

1．乙方交付的货物不符合合同规定的，甲方有权拒收并解除合同，乙方需向甲方支付合同总价10%的违约金。如甲方同意更换的，乙方应于5天内重新提供符合合同约定的货物，乙方未能按期调换的，按逾期交付货物处理，逾期时点自最初约定的交付日期起计。

2．乙方逾期交付货物的，每逾期一天，按合同总价的0.8‰向甲方支付违约金，甲方有权直接从应付给乙方的合同款项中扣除该违约金，且甲方有权要求乙方继续向甲方交付直至符合要求。误期超过15天，甲方有权解除合同，乙方需退还甲方已支付的所有款项，并按合同总价的10%向甲方支付违约金，违约金不足以弥补甲方损失的，乙方应另行赔偿。

3．若乙方未按本合同的约定提供质保期保障服务，甲方有权自行委托第三方提供甲方所需要的技术支持和售后服务，由此造成的包括但不限于第三方维保费用、甲方其他经济损失等均由乙方承担赔偿。

4. 乙方有以下情形之一的，甲方有权解除合同，乙方需退还甲方已支付的所有款项，并按合同总价的10%向甲方支付违约金，违约金不足以弥补甲方损失的，乙方应另行赔偿，具体情形如下：

（1）乙方交付的货物存在侵犯他人知识产权、肖像权、技术秘密、商业秘密或其他任何权益的；

（2）乙方履行义务不符合约定，经甲方提出后在合理期限内仍未改正的；

（3）未经甲方书面同意，乙方将本合同项下的权利或义务转让，或将本合同项下服务转包或分包的；

（4）乙方无正当理由逾期交货超过15日的；

（5）国家法律规定的其他合同解除情形。

5. 甲方逾期支付货款，经乙方催告后无正当理由仍不支付的，自催告后每逾期一日，应按逾期付款金额每日0.8‰向乙方支付违约金。违约金累计总额不超过欠款总额的10%。

6. 本合同所称之损失，包括守约方的直接经济损失和合同履行后可以获得的利益及合理的调查费、评估费、公证费、诉讼费、交通费、律师费等相关法律费用。

十一、不可抗力

一方由于不能预见、不能避免并不能克服的客观情况（也即法定不可抗力事由），且该情况是在合同生效后发生的，导致不能或暂时不能全部或部分履行本合同，该方可以免责。但是，受不可抗力事件影响的一方须尽快将事件发生状况通知另一方，并在不可抗力事件影响消除之日起10日内将有关机构出具的不可抗力事件证明寄交对方。逾期未提供以上证明的，不能免除违约责任。

十二、法律适用与争议解决

1．本合同的成立、有效性、解释、履行、签署、修订和终止以及争议的解决等均应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

2．甲乙双方在履行本合同时发生的争议，都应首先由双方通过友好协商解决。双方通过协商仍不能解决争议，双方一致同意向广州仲裁委员会提起仲裁。

十三、通知与送达

一方在本合同履行过程中向对方发出或者提供的所有通知、文件、文书、资料等，均以本合同所列明的地址送达。一方如果迁址、变更电话，应当在变更之日起5日内书面通知对方，未履行书面通知义务的，一方按原地址邮寄相关材料或通知相关信息即视为已履行送达义务。当面交付上述材料的，在交付之时视为送达；以邮寄方式交付的，寄出、发出或者投邮后即视为

送达。

十四、其他约定

1. 本合同其他未尽事宜，以项目招投标文件为准；文件未作规定的，应由双方友好协商解决。如需对本合同及其附件作任何修改或补充，须由双方以书面形式做出，并经双方签字盖章后方为有效。修改或补充文件与本合同有不一致的，以修改或补充文件为准。

2. 组成本合同的材料包括_____采购项目(采购编号：_____）的招标文件、乙方投标文件、承诺以及本项目经双方确认的相关材料，合同附件为本合同不可分割的部分。若附件与合同正文有任何不一致，以合同正文为准。

3. 本合同经甲乙双方签字盖章后正式生效。一式6份，甲方持4份，乙方持2份，均为正本，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甲乙双方在此确认，本合同为甲乙双方合法之授权代表于广州市天河区签订。

（以下无正文）

甲方名称	华南师范大学			乙方名称	（必填项）		
单位地址	广州市中山大道西55号			单位地址	（必填项）		
联系人	（必填项）	电话	（必填项）	联系人	（必填项）	电话	（必填项）
传真	（必填项）	邮编	（必填项）	传真	（必填项）	邮编	（必填项）
开户银行	工商银行广州市高新区支行			开户银行	（必填项）		
银行帐号	3602008109000386071			银行帐号	（必填项）		
法定代表人/委托代理人	（必填项）			法定代表人/委托代理人	（必填项）		
签订日期、甲方盖章				签订日期、乙方盖章			

附件1：

合同标的

货币单位：人民币元

项数	货物名称	品牌	型号	产地	详细配置清单	单位	数量	单价	总价
1									
2									
合同总价	（人民币）：佰拾万仟佰拾元角分（￥　　），（CNY）								

注：此表由双方的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手写签名确认。如果多页的，则每页均需手写签名确认。

甲方：　　乙方：

第六章 投标文件格式与要求

投标人应提交证明其有资格参加投标和中标后有能力履行合同的相关文件，并作为其投标文件的一部分，所有文件必须真实可靠、不得伪造，否则将按相关规定予以处罚。

1.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自然人的身份证明：

法人包括企业法人、机关法人、事业单位法人和社会团体法人；其他组织主要包括合伙企业、非企业专业服务机构、个体工商户、农村承包经营户；自然人是指《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以下简称《民法典》）规定的具有完全民事行为能力、能够承担民事责任和义务的公民。如投标人是企业（包括合伙企业），要提供在工商部门注册的有效“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或“营业执照”；如投标人是事业单位，要提供有效的“事业单位法人证书”；投标人是非企业专业服务机构的，如律师事务所，会计师事务所要提供执业许可证等证明文件；如投标人是个体工商户，要提供有效的“个体工商户营业执照”；如投标人是自然人，要提供有效的自然人身份证明。

这里所指“其他组织”不包括法人的分支机构，由于法人分支机构不能独立承担民事责任，不能以分支机构的身份参加政府采购，只能以法人身份参加。“但由于银行、保险、石油石化、电力、电信等行业具有其特殊性，如果能够提供其法人给予的相应授权证明材料，可以参加政府采购活动”。

2.财务状况报告，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关材料（详见资格性审查表要求）

3.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声明。

4.投标人参加政府采购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书面声明函。

5.信用记录查询

（1）查询渠道：通过“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和“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进行查询；

（2）查询截止时点：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日当天；

（3）查询记录：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信用报告进行查询；

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应当按照查询渠道、查询时间节点、查询记录内容进行查询，并存档。对信用记录查询结果中显示投标人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投标人作无效投标处理。

6. 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投标人应当提交的资格、资信证明文件。

投 标 文 件 封 面

（ 项 目 名 称 ）

投 标 文 件 封 面

（ 正 本 / 副 本 ）

采购计划编号：**440001-2026-45279**

采购项目编号：**0877-26GZTP4ZC0845**

所投采购包：第 包

（投标人名称）

年 月 日

投标文件目录

一、投标函

二、开标一览表

三、分项报价表

四、政策适用性说明

五、关于符合本国产品标准的声明函等有关证明文件

六、法定代表人证明书

七、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八、投标保证金

九、提供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的证明材料

十、资格性审查要求的其他资质证明文件

十一、承诺函

十二、中小企业声明函

十三、监狱企业

十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十五、联合体共同投标协议书

十六、投标人业绩情况表

十七、技术和服务要求响应表

十八、商务条件响应表

十九、履约进度计划表

二十、各类证明材料

二十一、采购代理服务费支付承诺书

二十二、需要采购人提供的附加条件

二十三、询问函、质疑函、投诉书格式

二十四、项目实施方案、质量保证及售后服务承诺等

二十五、政府采购投标（响应）担保函

二十六、政府采购履约担保函、采购合同履约保险凭证

格式一：

投标函

致：广东广招国际招标有限公司

你方组织的“华南师范大学DGM-T-18-心理学实验设计及技能实训智能教学平台采购项目”项目的招标[采购项目编号为：0877-26GZTP4ZC0845]，我方愿参与投标。

(投标人名称)作为投标人正式授权(授权代表全名,职务)代表我方全权处理有关本投标的一切事宜。

我方确认收到贵方提供的“华南师范大学DGM-T-18-心理学实验设计及技能实训智能教学平台采购项目”项目的招标文件的全部内容。

我方已完全明白招标文件的所有条款要求，并申明如下：

（一）按招标文件提供全部标的投标总价详见《开标一览表》。

（二）本投标文件的有效期为从提交投标（响应）文件的截止之日起90日历天。在此提交的资格证明文件均至投标截止日有效，如有在投标有效期内失效的，我方承诺在中标后补齐一切手续，保证所有资格证明文件直至采购合同终止日有效。

（三）我方明白并同意，在规定的开标日之后，投标有效期之内撤销投标或中标后不按规定与采购人签订合同或不提交履约保证金,则贵方将不予退还投标保证金。

（四）我方愿意向贵方提供任何与本项报价有关的数据、情况和技术资料。若贵方需要，我方愿意提供我方作出的一切承诺的证明材料。

（五）我方理解贵方不一定接受最低投标价或任何贵方可能收到的投标。

（六）我方如果中标，将保证履行招标（采购）文件及其澄清、修改文件（如果有）以及投标（响应）文件中的全部责任和义务，按质、按量、按期完成《合同书》中的全部任务。

（七）我方作为法律、财务和运作上独立于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的投标人，在此保证所提交的所有文件和全部说明是真实的和正确的。

（八）我方投标报价已包含应向知识产权所有权人支付的所有相关税费，并保证采购人在中国使用我方提供的标的时，如有第三方提出侵犯其知识产权主张的，责任由我方承担。

（九）我方接受采购人委托向贵方支付代理服务费，项目总报价已包含代理服务费，如果被确定为中标人，承诺向贵方足额支付。（若采购人支付代理服务费，则此条不适用）

（十）我方与其他投标人不存在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

（十一）投标人未存在《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十八条第二款规定的情形：

（1）对于除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以外的采购项目:即未为本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

（2）对于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项目:即未成为本项目除前期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以外的其它采购活动中标商(或成交商)；

（3）对于设计施工一体化的项目:即未为本项目提供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

（十二）我方承诺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有关规定和《中华人民共和国妇女权益保障法》中关于“劳动和社会保障权益”的有关要求。

（十三）我方具备《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声明如下：

（1）我方参加本项目政府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以下违法记录；因违法经营被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期限已届满；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

（2）我方符合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十四）如我方中标，将保证投标文件所提供的材料（包括需要年审、继续教育等完成后才能执业的行政许可、人员证书等情形），如果有效期未能覆盖项目（包组）合同履行期的，将提前按规定办理延期手续，确保合同顺利履行。

（十五）我方对在本函及投标文件中所作的所有承诺承担法律责任。

（十六）以上内容如有虚假或与事实不符的，评标委员会可将我方做无效投标处理，我方愿意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十七）所有与本招标有关的函件请发往下列地址：

地 址：_____邮政编码：_____

电 话：_____

传 真：_____电子邮箱：_____

代表姓名：_____职 务：_____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_____

投标人名称（盖章）：_____

日期： 年 月 日

格式二：

开标一览表

注：投标供应商应在投标客户端【报价部分】进行填写，投标客户端软件将自动根据供应商填写信息在线生成开标一览表，若在投标文件中出现非系统生成的开标一览表，且与投标客户端生成的开标一览表信息内容不一致，以投标客户端在线填写报价并生成的内容为准。（下列表样仅供参考）

采购项目编号：

项目名称：

投标人名称：

序号	采购项目名称/采购包名称	投标报价（元/%）	交货或服务期	交货或服务地点
1				

投标人签章：_____

日期： 年 月 日

格式三：

分项报价表

注：投标供应商应在投标客户端【报价部分】进行填写，投标客户端软件将自动根据供应商填写信息在线生成分项报价表，若在投标文件中出现非系统生成的分项报价表，且与投标客户端生成的分项报价表信息内容不一致，以投标客户端在线填写报价并生成的内容为准。（下列表样仅供参考）

采购项目编号：

项目名称：

投标人名称：

采购包：

货币及单位：人民币/元

品目号	序号	货物名称	规格型号	品牌	产地	制造商名称	单价	数量	总价
1									

品目号	序号	服务名称	服务范围	服务要求	服务时间	服务标准	单价	数量	总价
1									

投标人签章：_____

日期： 年 月 日

格式四：

政策适用性说明

按照政府采购有关政策的要求，在本次的技术方案中，采用符合政策的小型或微型企业产品、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主要产品与核心技术介绍说明如下：

序号	主要产品/技术名称（规格型号、注册商标）	制造商(开发商)	制造商企业类型	节能产品	环境标志产品	认证证书编号	该产品报价在总报价中占比（%）
1							
2							
3							
4							
5							
…							

注：1.制造商为小型或微型企业时才需要填“制造商企业类型”栏,填写内容为“小型”或“微型”；

2.“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须填写认证证书编号，并在对应“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栏中勾选，同时提供有效期内的证书复印件（加盖投标人公章）

投标人名称（盖章）：_____

日期： 年 月 日

格式五：关于符合本国产品标准的声明函等有关证明文件（如适用）

注：

1. 供应商提供本国产品应符合《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在政府采购中实施本国产品标准及相关政策的通知》（国办发〔2025〕34号），在投标文件中出具《关于符合本国产品标准的声明函》或财政部会同有关部门规定的有关证明文件；当采购项目或者采购包中含有多种产品的，供应商还应当提供《关于本国产品比例的承诺函》（见下附件3，格式内容仅供参考）

2. 供应商提供虚假《声明函》、虚假证明文件谋取中标、成交的，依照政府采购法律法规规定追究相应责任。

附件1

中国境内生产的组件成本核算基本规则

产品在中国境内生产的组件成本，一般按照其二级组件的相关成本进行核算。按照产品的一级组件进行成本核算能够满足中国境内生产的组件成本判定需求的，可以按照一级组件的相关成本进行核算。

1. 产品的一级组件是指直接组成产品的组件。产品的二级组件是指直接组成产品一级组件的组件。一级组件不可分解的，视同二级组件。

2. 二级组件在中国境内生产的，其全部成本计入中国境内生产的组件成本；二级组件不在中国境内生产的，其成本不计入中国境内生产的组件成本。

3. 产品总成本和组件成本以相关会计核算数据、采购合同、进货记录等为基础进行计算。

4. 需要对成本核算规则予以进一步明确的其他有关事项，由财政部会同有关部门另行规定。

附件2

关于符合本国产品标准的声明函

本公司（单位）郑重声明，根据《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在政府采购中实施本国产品标准及相关政策的通知》（国办发〔2025〕34号）的规定，本公司（单位）提供的以下产品属于本国产品。具体情况如下：

1. （产品名称1），生产厂为（厂名），厂址为（生产厂址）。（产品名称1）的中国境内生产的组件成本占比≥（规定比例）。（产品名称1）的（关键组件）在中国境内生产。（产品名称1）的（关键工序）在中国境内完成。

2. （产品名称2），生产厂为（厂名），厂址为（生产厂址）。（产品名称2）的中国境内生产的组件成本占比≥（规定比例）。（产品名称2）的（关键组件）在中国境内生产。（产品名称2）的（关键工序）在中国境内完成。

3. ……

本公司（单位）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愿承担相应法律责任。

公司（单位）名称（盖章）： _____

日期： _____ 年 _____ 月 _____ 日

注：

1. 产品如有型号，请在“产品名称”栏一并填写。

2. 生产厂名与厂址应与生产厂营业执照载明的相关信息保持一致。

3. 该产品的中国境内生产的组件成本占比相关要求实施前，"规定比例"栏可不填，下同。

4. 该产品的关键组件要求实施前，"关键组件"栏可不填，下同。

5. 该产品的关键工序要求实施前，"关键工序"栏可不填，下同。

附件3（当采购项目或者采购包中含有多种产品的，供应商还应当提供本承诺函，格式内容仅供参考）

关于本国产品比例的承诺函（如适用）

本公司（单位）郑重承诺，根据《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在政府采购中实施本国产品标准及相关政策的通知》（国办发〔2025〕34号）的规定，本公司（单位）提供的符合本国产品标准的产品成本之和占提供的全部产品成本之和的比例达到80%以上。

本公司（单位）对上述承诺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愿承担相应法律责任。

公司（单位）名称（盖章）： _____

日期： _____ 年 _____ 月 _____ 日

附件4

本国产品标准有关证明材料（如适用）

1. 供应商认为需提供的其他资料。

2. 财政部会同有关部门规定的有关证明文件。

格式六：

（投标人可使用下述格式，也可使用广东省工商行政管理局统一印制的法定代表人证明书格式）

法定代表人证明书

_____现任我单位_____职务，为法定代表人，特此证明。

有效期限：_____

附：代表人性别：_____年龄：_____ 身份证号码：_____

注册号码：_____企业类型：_____

经营范围：_____

投标人名称（盖章）：_____

地址：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_____

职务：_____

日期： 年 月 日

格式七：

法定代表人授权书格式

（对于银行、保险、电信、邮政、铁路等行业以及获得总公司投标授权的分公司，可以提供投标分支机构负责人授权书）

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致：广东广招国际招标有限公司

本授权书声明：_____是注册于（国家或地区）的（投标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现任_____职务，有效证件号码：_____。现授权（姓名、职务）作为我公司的全权代理人，就“华南师范大学DGM-T-18-心理学实验设计及技能实训智能教学平台采购项目”项目采购[采购项目编号为0877-26GZTP4ZC0845]的投标和合同执行，以我方的名义处理一切与之有关的事宜。

本授权书于_____年_____月_____日签字生效，特此声明。

投标人（盖章）：_____

地址：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_____

职务：_____

被授权人（签字或盖章）：_____

职务：_____

日期：年 月 日

格式八：

投标保证金

采购文件要求递交投标保证金的，投标人应在此提供保证金的凭证的复印件。

格式九：

提供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的证明材料

格式十：

资格性审查要求的其他资质证明文件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格式十一：

（对于采购需求写明“提供承诺”的条款，供应商可参照以下格式提供承诺）

承诺函

致：华南师范大学

对于_____项目（项目编号：_____），我方郑重承诺如下：

如中标/成交，我方承诺严格落实采购文件以下条款：(建议逐条复制采购文件相关条款原文)

（一）星号条款

1.

2.

3.

.....

（二）三角号条款

1.

2.

3.

.....

（三）非星号、非三角号条款

1.

2.

3.

.....

特此承诺。

供应商名称（盖章）：_____

日期： 年 月 日

格式十二：

（以下格式文件由供应商根据需要选用）

中小企业声明函（所投产品制造商为中小企业时提交本函，所属行业应符合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本项目所属行业）

中小企业声明函（货物）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单位名称）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_万元[1]，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_万元[1]，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_____

日期：年 月 日

1：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2：投标人应当对其出具的《中小企业声明函》真实性负责，投标人出具的《中小企业声明函》内容不实的，属于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在实际操作中，投标人希望获得中小企业扶持政策支持的，应从制造商处获得充分、准确的信息。对相关制造商信息了解不充分，或者不能确定相关信息真实、准确的，不建议出具《中小企业声明函》。

中小企业声明函（承建本项目工程为中小企业或者承接本项目服务为中小企业时提交本函，所属行业应符合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本项目所属行业）

中小企业声明函（工程、服务）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单位名称）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或者：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承建（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_万元[1]，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承建（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_万元[1]，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_____

日期：年 月 日

1：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2：投标人应当自行核实是否属于小微企业，并认真填写声明函，若有虚假将追究其责任。

格式十三：

（以下格式文件由供应商根据需要选用）

监狱企业

提供由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格式十四：

（以下格式文件由供应商根据需要选用）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_____单位的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单位名称（盖章）：_____

日期：年 月 日

注：本函未填写或未勾选视作未做声明。

格式十五：

（以下格式文件由供应商根据需要选用）

联合体共同投标协议书

立约方：（甲公司全称）

（乙公司全称）

（……公司全称）

（甲公司全称）、（乙公司全称）、（……公司全称）自愿组成联合体，以一个投标人的身份共同参加（采购项目名称）（采购项目编号）的响应活动。经各方充分协商一致，就项目的响应和合同实施阶段的有关事务协商一致订立协议如下：

一、联合体各方关系

（甲公司全称）、（乙公司全称）、（……公司全称）共同组成一个联合体，以一个投标人的身份共同参加本项目的响应。（甲公司全称）、（乙公司全称）、（……公司全称）作为联合体成员，若中标，联合体各方共同与（采购人）签订政府采购合同。

二、联合体内部有关事项约定如下：

1.（甲公司全称）作为联合体的牵头单位，代表联合体双方负责投标和合同实施阶段的主办、协调工作。

2.联合体将严格按照文件的各项要求，递交投标文件，切实执行一切合同文件，共同承担合同规定的一切义务和责任，同时按照内部职责的划分，承担自身所负的责任和风险，在法律上承担连带责任。

3.如果本联合体中标，（甲公司全称）负责本项目_____部分，（乙公司全称）负责本项目_____部分。

4.如中标，联合体各方共同与（采购人）签订合同书，并就中标项目向采购人负责有连带的和各自的法律责任；

5.联合体成员（公司全称）为（请填写：小型、微型）企业，将承担合同总金额_____%的工作内容（联合体成员中有小型、微型企业时适用）。

三、联合体各方不得再以自己名义参与本采购包响应，联合体各方不能作为其它联合体或单独响应单位的项目组成员参加本采购包响应。因发生上述问题导致联合体响应成为无效报价，联合体的其他成员可追究其违约责任和经济损失。

四、联合体如因违约过失责任而导致采购人经济损失或被索赔时，本联合体任何一方均同意无条件优先清偿采购人的一切债务和经济赔偿。

五、本协议在自签署之日起生效，有效期内有效，如获中标资格，合同有效期延续至合同履行完毕之日。

六、本协议书正本一式_____份，随投标文件装订_____份，送采购人_____份，联合体成员各一份；副本一式_____份，联合体成员各执_____份。

甲公司全称：____（盖章）_____，乙公司全称：____（盖章）_____，……公司全称：____（盖章）_____，

____年____月 ____日，____年____月____日，____年____月____日

注：1．联合响应时需签本协议，联合体各方成员应在本协议上共同盖章确认。

2．本协议内容不得擅自修改。此协议将作为签订合同的附件之一。

格式十六：

（以下格式文件由供应商根据需要选用）

投标人业绩情况表

序号	客户名称	项目名称及合同金额（万元）	签订合同时间	竣工验收报告时间	联系人及电话
1					
2					
3					
4					
…					

根据上述业绩情况，按招标文件要求附销售或服务合同复印件及评审标准要求的证明材料。

格式十七：

《技术和服务要求响应表》

序号	标的名称	参数性质	采购文件规定的技术和服务要求	投标文件响应的具体内容	型号	是否偏离	证明文件所在位置	备注
1								
2								
3								
4								
5								
6								
……								

说明：

1.“采购文件规定的技术和服务要求”项下填写的内容应与招标文件中采购需求的 “技术要求”的内容保持一致。投标人应当如实填写上表“投标文件响应的具体内容”处内容，对采购文件提出的要求和条件作出明确响应，并列明具体响应数值或内容，只注明符合、满足等无具体内容表述的，将视为未实质性满足招标文件要求。投标人需要说明的内容若需特殊表达，应先在本表中进行相应说明，再另页应答，否则投标无效。

2. 参数性质栏目按招标文件有标注的“★”、“▲”号条款进行填写，打“★”号条款为实质性条款，若有任何一条负偏离或不满足则导致投标无效。打“▲”号条款为重要技术参数（如有），若有部分“▲”条款未响应或不满足，将根据评审要求影响其得分，但不作为无效投标条款。

3. “是否偏离”项下应按下列规定填写：优于的，填写“正偏离”；符合的，填写“无偏离”；低于的，填写“负偏离”。

4.“备注”处可填写偏离情况的说明。

格式十八：

《商务条件响应表》

序号	参数性质	采购文件规定的商务条件	投标文件响应的具体内容	是否偏离	证明文件所在位置	备注
1						
2						
3						
4						
5						
6						
7						
8						
9						
……						

说明：

1. “采购文件规定的商务条件”项下填写的内容应与招标文件中采购需求的 “商务要求”的内容保持一致。

2. 投标人应当如实填写上表“投标文件响应的具体内容”处内容，对采购文件规定的商务条件作出明确响应，并列明具体响应数值或内容，只注明符合、满足等无具体内容表述的，将视为未实质性满足招标文件要求。投标人需要说明的内容若需特殊表达，应先在本表中进行相应说明，再另页应答，否则投标无效。

3. 参数性质栏目按招标文件有标注的“★”、“▲”号条款进行填写，打“★”号条款为实质性条款，若有任何一条负偏离或不满足则导致投标无效。打“▲”号条款为重要技术参数（如有），若有部分“▲”条款未响应或不满足，将根据评审要求影响其得分，但不作为无效投标条款。

4. “是否偏离”项下应按下列规定填写：优于的，填写“正偏离”；符合的，填写“无偏离”；低于的，填写“负偏离”。

5.“备注”处可填写偏离情况的说明。

格式十九：

（以下格式文件由供应商根据需要选用）

履约进度计划表

序号	拟定时间安排	计划完成的工作内容	实施方建议或要求
1	拟定___年___月___日	签订合同并生效	
2	___月___日—___月___日		
3	___月___日—___月___日		
4	___月___日—___月___日	质保期	

格式二十：

（以下格式文件由供应商根据需要选用）

各类证明材料

1.招标文件要求提供的其他资料。

2.投标人认为需提供的其他资料。

格式二十一：

采购代理服务费支付承诺书

致：广东广招国际招标有限公司

如果我方在贵采购代理机构组织的华南师范大学DGM-T-18-心理学实验设计及技能实训智能教学平台采购项目招标中获中标（采购项目编号：0877-26GZTP4ZC0845），我方保证在收取《中标通知书》时，按招标文件对代理服务费支付方式的约定，承担本项目代理服务费。

我方如违约，愿凭贵单位开出的违约通知，从我方提交的投标保证金中支付，不足部分由采购人在支付我方的中标合同款中代为扣付；以投标担保函（或保险保函）方式提交投标保证金时，同意和要求投标担保函开立银行或担保机构、保险保函开立的保险机构应广东广招国际招标有限公司的要求办理支付手续。

特此承诺！

投标人法定名称（公章）；_____

投标人法定地址：_____

投标人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_____

电 话：_____

传 真：_____

承诺日期：_____

格式二十二：

（以下格式文件由供应商根据需要选用）

需要采购人提供的附加条件

序号	投标人需要采购人提供的附加条件
1	
2	
3	

注：投标人完成本项目需要采购人配合或提供的条件必须在上表列出，否则将视为投标人同意按现有条件完成本项目。如上表所列附加条件含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将被视为投标无效。

格式二十三：

（以下格式文件由供应商根据需要选用）

询问函、质疑函、投诉书格式

说明：本部分格式为投标人提交询问函、质疑函、投诉函时使用，不属于投标文件格式的组成部分。

询问函

广东广招国际招标有限公司

我单位已登记并准备参与“华南师范大学DGM-T-18-心理学实验设计及技能实训智能教学平台采购项目”项目（采购项目编号：0877-26GZTP4ZC0845 ）的投标活动，现有以下几个内容（或条款）存在疑问（或无法理解），特提出询问。

一、_____（事项一）

（1）_____（问题或条款内容）

（2）_____（说明疑问或无法理解原因）

（3）_____（建议）

二、_____（事项二）

…

随附相关证明材料如下：（目录）

询问人（公章）：_____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_____

地址/邮编：_____

电话/传真：_____

日期： 年 月 日

质疑函

一、质疑供应商基本信息

质疑供应商：

地址：_____邮编：_____

联系：_____联系电话：_____

授权代表：_____

联系电话：_____

地址：_____邮编：_____

二、质疑项目基本情况

质疑项目的名称：_____

质疑项目的编号：_____ 包号：_____

采购人名称：_____

采购文件获取日期：_____

三、质疑事项具体内容

质疑事项1：_____

事实依据：_____

法律依据：_____

质疑事项2：_____

……

四、与质疑事项相关的质疑请求

请求：_____

签字(签章)：_____ 公章：_____

日期：　年　月　日

质疑函制作说明：

1.供应商提出质疑时，应提交质疑函和必要的证明材料。

2.质疑供应商若委托代理人进行质疑的，质疑函应按要求列明“授权代表”的有关内容，并在附件中提交由质疑供应商签署的授权委托书。授权委托书应载明代理人的姓名或者名称、代理事项、具体权限、期限和相关事项。

3.质疑供应商若对项目的某一分包进行质疑，质疑函中应列明具体采购包号。

4.质疑函的质疑事项应具体、明确，并有必要的事实依据和法律依据。

5.质疑函的质疑请求应与质疑事项相关。

6.质疑供应商为自然人的，质疑函应由本人签字；质疑供应商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质疑函应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者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

投诉书

一、投诉相关主体基本情况

投诉人：_____

地 址：_____邮编：_____

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_____

联系电话：_____

授权代表：_____联系电话：_____

地 址：_____邮编：_____

被投诉人1：_____

地址：_____邮编：_____

联系人：_____联系电话：_____

被投诉人2：_____

……

相关供应商：_____

地址：_____邮编：_____

联系人：_____联系电话：_____

二、投诉项目基本情况

采购项目名称：_____

采购项目编号：_____包号：_____

采购人名称：_____

代理机构名称：_____

采购文件公告:是/否 公告期限：_____

采购结果公告:是/否 公告期限：_____

三、质疑基本情况

投诉人于____年____月____日,向提出质疑，质疑事项为：_____

采购人/代理机构于____年____月____日,就质疑事项作出了答复/没有在法定期限内作出答复。

四、投诉事项具体内容

投诉事项 1：_____

事实依据：_____

法律依据：_____

投诉事项2：_____

……

五、与投诉事项相关的投诉请求

请求：_____

签字(签章)：_____公章_____

日期：____年____月____日

投诉书制作说明：

1.投诉人提起投诉时，应当提交投诉书和必要的证明材料，并按照被投诉人和与投诉事项有关的供应商数量提供投诉书副本。

2.投诉人若委托代理人进行投诉的，投诉书应按照要求列明“授权代表”的有关内容，并在附件中提交由投诉人签署的授权

委托书。授权委托书应当载明代理人的姓名或者名称、代理事项、具体权限、期限和相关事项。

3.投诉人若对项目的某一分包进行投诉，投诉书应列明具体分包号。

4.投诉书应简要列明质疑事项，质疑函、质疑答复等作为附件材料提供。

5.投诉书的投诉事项应具体、明确，并有必要的事实依据和法律依据。

6.投诉书的投诉请求应与投诉事项相关。

7.投诉人为自然人的，投诉书应当由本人签字；投诉人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投诉书应当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者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

格式二十四：

（以下格式文件由供应商根据需要选用）

项目实施方案、质量保证及售后服务承诺等内容和格式自拟。

格式二十五：

附件（以下格式文件由供应商根据需要选用）

政府采购投标（响应）担保函

编号：【 】号

（采购人）：

鉴于_____（以下简称“投标（响应）人”）拟参加编号为_____的（以下简称“本项目”）投标（响应），根据本项目采购文件，投标（响应）人参加投标（响应）时应向你方交纳投标（响应）保证金，且可以投标保险凭证的形式交纳投标（响应）保证金。应投标（响应）人的申请，我方以保险的方式向你方提供如下投标保证保险凭证：

一、保险责任的情形及保证金额

（一）在投标（响应）人出现下列情形之一时，我方承担保险责任：

1.中标（成交）后投标（响应）人无正当理由不与采购人签订《政府采购合同》；

2.采购文件规定的投标（响应）人应当缴纳保证金的其他情形。

（二）我方承担保险责任的最高金额为人民币_____元（大写）即本项目的投标（响应）保证金金额。

二、保证的方式及保证期间

我方保证的方式为：连带责任保证。

我方的保证期间为：本保险凭证自__年__月__日起生效，有效期至开标日后的90天内。

三、承担保证责任的程序

1.你方要求我方承担保证责任的，应在本保函保证期间内向我方发出索赔通知。索赔通知应写明要求索赔的金额，支付款项应到达的账号、户名和开户行，并附有证明投标（响应）人发生我方应承担保证责任情形的事实材料。

2.我方在收到索赔通知及相关证明材料后，在15个工作日内进行审查，符合应承担保证责任情形的，我方按照你方的要求代投标（响应）人向你方支付相应的索赔款项。

四、保证责任的终止

1.保证期间届满，你方未向我方书面主张保证责任的，自保证期间届满次日起，我方保证责任自动终止。

2.我方按照本保函向你方履行了保证责任后，自我方向你方支付款项（支付款项从我方账户划出）之日起，保证责任终止。

3.按照法律法规的规定或出现我方保证责任终止的其它情形的，我方在本保函项下的保证责任终止。

五、免责条款

1.依照法律规定或你方与投标（响应）人的另行约定，全部或者部分免除投标（响应）人投标（响应）保证金义务时，我方亦免除相应的保证责任。

2.因你方原因致使投标（响应）人发生本保函第一条第（一）款约定情形的，我方不承担保证责任。

3.因不可抗力造成投标（响应）人发生本保函第一条约定情形的，我方不承担保证责任。

4.你方或其他有权机关对采购文件进行任何澄清或修改，加重我方保证责任的，我方对加重部分不承担保证责任，但该澄清或修改经我方事先书面同意的除外。

六、争议的解决

因本保函发生的纠纷，由你我双方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通过诉讼程序解决，诉讼管辖地法院为 法院。

七、保函的生效

本保函自我方加盖公章之日起生效。

保证人：_____（公章）_____

联系人：_____

联系电话：_____

___年___月___日

格式二十六：

政府采购履约担保函

编号：

（采购人）：

鉴于贵方在_____项目（项目编号为_____以下简称“项目”）的采购中，确定_____为中标人/供应商，拟签订/已签订项目相关采购合同（以下简称“主合同”）。依据主合同的约定，供应商应向贵方交纳履约保证金，且可以履约担保函的形式交纳履约保证金。应供应商的申请，我方以保证的方式向贵方提供如下履约保证金担保：

一、保证金额

我方的保证范围是主合同约定的合同价款总额的___%，数额为_____（大写），币种为人民币（即主合同履约保证金金额）。

二、我方保证的方式为：连带责任保证。

三、我方保证的期间为：本保函自开立之日起生效，至 年 月 日止。

四、在本保函的有效期内，如被保证人违反上述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义务，我方将在收到你方提交的本保函文件及符合下列全部条件的索赔通知后 30 个工作日内以上述保证金额为限支付你方索赔金额:

(一)索赔通知文件必须以书面形式提出，列明索赔金额，并由你方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授权代理人签字并加盖公章;

(二)索赔通知文件必须同时附有:

1.一项书面声明，声明索赔款项并未由被保证人或其代理人直接或间接地支付给你方;

2.证明被保证人违反上述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义务以及有责任支付你方索赔金额的证据。

(三)索赔通知文件必须在本保函有效期内到达以下地址：

_____。

五、本保函保证金额将随被保证人逐步履行保函项下合同约定或法定的义务以及我方按你方索赔通知文件要求分次支付而相应递减。

六、本保函项下的权利不得转让，不得设定担保。受益人未经我方书面同意转让本保函或其项下任何权利，我方在本保函项下的义务与责任全部消灭。

七、本保函项下的合同或基础交易不成立、不生效、无效、被撤销、被解除，本保函无效;被保证人基于保函项下的合同或基础交易或其他原因的抗辩，我方均有权主张。

八、因本保函发生争议协商解决不成，按以下第 (一)种方式解决:

(一)向我方所在地的人民法院起诉。

(二)提交 此栏空白 仲裁委员会(仲裁地点为此栏空白)按照申请仲裁时该会现行有效的仲裁规则进行仲裁。仲裁裁决是终局的，对双方均有约束力。

九、本保函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

十、其他条款:

1.本保函有效期届满或提前终止，本保函自动失效，我方在本保函项下的义务与责任自动全部消灭，此后提出的任何索赔均为无效索赔，我方无义务作出任何赔付。

2.所有索赔通知必须在我方工作时间内到达本保函规定的地址。

十一、本保函自我方盖章之日起生效。

保证人：_____(盖章)

联系地址：_____

联系电话：_____

开立日期：___年___月___日

采购合同履约保险凭证

致被保险人_____：

鉴于你方_____（招标方/被保险人）接受投保人_____（投标方）参加_____（采购）项目的投标，向投保人签发中标通知书，投保人在我公司投保《采购合同履约保证保险》，我公司接受投保人的请求，在保险责任范围内，愿意就投保人履行与你方订立的采购合同，向你方提供如下保证保险：

一、我公司对上述采购项目出具的《采购合同履约保证保险》保单号：

二、上述保单项下我公司的保险金额（最高限额）：人民币 （￥： 元）

上述全部保险单的保险金额随投保人逐步履行采购合同约定的义务或我公司的赔付而递减。

三、本保险的保险期间自____年___月___日___时起至___年___月___日___时止，共计___天。

四、本保险合同仅承担履约保证责任：在本保险期限内，供应商在《采购合同》的履约过程中，因下列情形给你方造成直接损失的，在收到你方提交的符合保险合同约定的全部条件的书面文件，我公司依据保险合同有关约定并与你方达成一致赔偿意见后 30 个工作日内以上述保险金额为限，支付你方索赔金额。

（一）投保人未按照采购合同约定的时间、地点交付采购标的；

（二）投保人供应采购标的的规格、型号、数量、质量等不符合《采购合同》的约定。

五、索赔文件

（一）经被保险人有权人签字、加盖被保险人公章的书面索赔声明正本，索赔声明须注明本保险凭证对应的保单号并申明如下事实：

（1）投保人未履行采购合同相关义务；

（2）投保人的违约事实。

（二）保险单正本；

（三）《采购合同》副本及与采购项目进展、质量、缺陷有关的证明文件（包括《中标通知书》、投标书及其附录、会议纪要、其他合同文件等）；

（四）保险人要求投保人、被保险人所能提供的与确认保险事故的性质、原因、损失程度等有关的其他证明和资料；

（五）仲裁机构出具的裁决书或法院出具的裁定书、判决书等生效法律文书（适用于仲裁或诉讼确认损失的方式）；

六、未经保险人书面同意，本保险凭证与保险合同不得转让、质押，否则保险人在本保险凭证与保险合同项下的保险责任自动解除。

七、本保证保险发生争议协商解决不成，向保险人所在地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八、本保证保险适用的保险条款为《_____》。

九、保险责任免除及其他本保险凭证未载明事宜以保险合同约定为准。

十、本保险凭证自保险人加盖保单专用章起生效。

保证人：_____(盖章)

地址：_____

电话：_____

开立日期：____年__月__日